



中粮
COFCO
自然之源 重塑你我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600737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五、董事会报告.....	6
六、重要事项.....	9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八、备查文件目录.....	10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刘军

公司负责人郑弘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粮屯河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ofco Tunhe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ofco Tunhe
公司法定代表人	郑弘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学工	徐志萍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 2 号招商银行大厦 20 楼	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 2 号招商银行大厦 20 楼
电话	0991-5571888	0991-5571888
传真	0991-5571600	0991-5571600
电子信箱	jiangxg@cofco.com	xuzp@cofco.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新疆昌吉市乌伊东路 33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1100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 2 号招商银行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ofcotunhe.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 2 号招商银行大厦 20 楼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粮屯河	600737	

(六)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9 月 1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50000040000208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7,021,237,798.23	7,013,234,713.84	0.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238,947,381.47	2,991,138,275.38	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2	2.97	8.2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76,191,190.07	153,919,893.03	-50.50
利润总额	85,213,696.57	163,479,280.04	-4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53,214.42	156,701,804.43	-4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060,352.02	145,832,188.53	-4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1	0.156	-48.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4	0.145	-49.2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81	0.156	-48.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	5.29	减少 2.7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70,197.04	810,891,116.53	-45.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4	0.81	-45.89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0,351.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6,503.1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65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8,252.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4,348.33
所得税影响额	-332,178.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429.29
合计	7,292,862.40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18,758,778	51.59				-318,758,778	-318,758,778	200,000,000	19.89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486,845,448	48.41				318,758,778	318,758,778	805,604,226	80.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05,604,226	100				0	0	1,005,604,226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7 年 1 月 8 日经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股改相关规定，公司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首次解除限售的 40,280,211 股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上市流通，第二次解除限售的 40,280,211 股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上市流通，第三次解除限售的 318,758,778 股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上市流通。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0,02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60	599,319,200	0	200,000,00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00	20,161,668	3,320,786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9	9,999,674	4,999,773	0	未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未知	0.89	9,000,000	2,000,000	0	未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未知	0.77	7,772,975	2,772,975	0	未知
国际金融—花旗—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未知	0.66	6,598,230	0	0	未知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1	6,180,943	-168,661	0	未知
吉林省佰利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55	5,576,299	0	0	未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未知	0.48	4,788,800	4,788,800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未知	0.45	4,561,396	561,396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399,3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20,161,6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6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7,772,975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花旗—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6,598,2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6,180,943		人民币普通股			
吉林省佰利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5,576,2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4,7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4,561,39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1年4月24日	200,000,000	定向增发。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杨红	副总经理	6,000			6,000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郑弘波、覃业龙、李明、孙彦敏、赵玉吉、关志强、邱四平、张伟民、齐亮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赵玉吉、关志强、邱四平、张伟民、齐亮为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魏克俭、侯文荣、王慧军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廖鹏、岳红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郑弘波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续聘覃业龙为公司总经理，蒋学工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续聘李明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林丰、杨红、丁生林为公司副总经理；葛晓谦为公司总会计师。

4、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魏克俭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0 年上半年，由于受 2009 产季全球番茄酱增产，尤其是中国增产幅度最大，大量小厂新扩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的影响，番茄酱销售在供过于求的整体环境下，销售价格持续走低，一些小厂受资金压力，纷纷低价抛售，致使国内番茄酱出口价格急剧下降。本报告期公司番茄酱销量虽有上升，但番茄酱大包装价格较上年有很大降幅，番茄利润下降。番茄小包装产品也受番茄大包装市场影响，出口及国内销售价格均回落，盈利水平同比降低。

本报告期，公司番茄粉的品质得到很大提升，取得重要客户认证，客户需求增长，番茄粉业务各项指标较上年均有增长。

2010 年上半年，食糖销售价格回升，同时公司通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食糖整体利润同比增幅较大。

本报告期，受番茄制品市场行情的影响，番茄原料种植面积减少，同时疆内区域番茄酱加工产能明显增加，总体原料不足；受天气影响，预计中期原料供过于求，高峰期原料集中，整体供应不均衡，

形势不容乐观。公司自种番茄原料基本完成计划，整体长势良好。

受气候和竞争作物冲击，各地区甜菜原料面积存在缺口，新产季可能存在抢料风险。

由于种植甜菜模式落后，甜菜比较效益逐步下降，种植面积不断萎缩，鉴于此，公司购买了全自动甜菜收获机及相关配套设施，通过引进国外先进的种植采收农业机械，使配套的合理密植种植模式得到快速推广，提高甜菜单产，降低成本，提高农户种植积极性，以保证公司甜菜原料的供应。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2,222,535.06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6.82 %；实现营业利润 76,191,190.07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50.50%；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1,353,214.42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48.08%。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番茄制品	708,009,115.17	514,507,229.98	27.33	-7.48	15.48	减少 14.45 个百分点
农副产品	559,099,053.02	370,279,856.25	33.77	-5.67	-27.90	增加 20.41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598,790,736.62	-0.67
国外	668,317,431.57	-11.50

3、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 以上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净利润	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制品	64,669,466.05	31,688,038.36	38.95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负债主要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额	变动幅度 (%)
货币资金	24,158.02	9,015.14	15,142.87	167.97
预付款项	17,564.60	10,147.88	7,416.72	73.09

在建工程	2,376.07	1,627.93	748.14	45.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6.79	147.26	279.53	189.82
应付职工薪酬	4,119.90	8,070.82	-3,950.92	-48.95
应交税费	-5,125.83	-19,438.00	14,312.17	73.63
其他应付款	15,924.16	11,760.42	4,163.74	35.40

变动说明:

- (1) 货币资金增加, 主要是因为保留资金 7 月 2 号还贷款 1 亿元。
- (2) 预付款项增加, 主要是因为本期预付的农资款; 农机设备及无菌贷款现金付款增加。
- (3) 在建工程增加, 主要是因为番茄及糖业环保及技改项目以及廊坊新增 70 克小包装生产线。
- (4) 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主要是因为负债债务调期及远期外汇买卖合同本期损失增加。
- (5)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发放 2009 年度年终奖。
- (6)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原因: 土地使用税及城建税增加, 增值税因番茄为非生产期仅为销售, 进项税减少。
- (7) 其他应付款增加, 主要是因为托管单位重分类及预提非生产期费用。

2、利润表项目变动对比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变动额	变动幅度 (%)
营业费用	16,025.78	11,869.92	4,155.86	35.01
投资收益	3,068.30	2,383.36	684.94	28.74
营业利润	7,619.12	15,391.99	-7,772.87	-50.50
利润总额	8,521.37	16,347.93	-7,826.56	-47.87
净利润	8,030.40	16,343.31	-8,312.92	-50.86

变动说明:

- (1) 营业费用同比增加, 主要是因为番茄酱、颗粒粕等产品销量增加, 运费及港杂费用总额增加。
- (2) 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减少, 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 番茄酱销售价格下降, 番茄业务净利润同比大幅减少。
- (3)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主要是因为参股公司新疆屯河水泥有限公司收益增加。

3、现金流量表情况说明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变动额	变动幅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7.02	81,089.11	37,212.09	-4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8.25	-45,488.41	37,700.17	82.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0.90	-37,767.34	17,166.39	45.45

变动说明: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主要是因为本期贷款回收减少, 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多。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是因为本期购置资产较上期减少较多 (上期主要购入采收机)。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是因为本期偿还借款减少。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章的规定运作，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1、为了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新增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适用范围、遵循原则、责任的认定及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该制度修订已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为了加强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该制度已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为了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杜绝内幕交易，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该制度已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本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09 年末总股本 1,005,604,2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28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派发 28,156,918.33 元现金红利（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动至今后年度分配。该方案股权登记日：2010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2010 年 6 月 1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2010 年 6 月 4 日。该现金红利方案已于本报告期内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6 日披露的 2010-012 号临时公告）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经营需要，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它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本报告期内现金分红实施情况见：本报告重大事项（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1998 年 3 月，新疆德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德隆）因使用芬兰政府贷款 260 万美元（实际取得借款 242.25 万美元）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转贷协议，上述借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为进出口银行提供了担保，本公司 1999 年为自治区财政厅提供了 260 万美元的反担保。由于新疆德隆和德隆农牧业未能按期偿还应偿还贷款及利息，自治区财政厅履行担保责任后，于 2004 年 3 月 15 日将本公司和新疆德隆、德隆农牧业列为被告起诉至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目前本案尚未判决。本报告期内此事项没有新的进展。

(2) 2002 年 6 月，本公司将持有的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4.93% 股权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 10,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2004 年 8 月 4 日，因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及时还款，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清偿所欠借款一亿元本金及利息；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质押担保责任及相关费用。本报告期内该事项没有新的进展。

(3)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关联公司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命红科技”）及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矿业）在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的借款分别提供了人民币 2.2 亿元和人民币 1.5 亿元的定期存单质押担保，本公司已承担担保责任。2004 年 6 月，本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生命红科技等德隆系相关公司履行上述还款义务。本报告期内该事项没有新的进展。

(4) 2003 年 12 月本公司为新疆新欧奶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昌吉州分行 445 万元借款提供了担保, 该项担保包含于债务重组方案的或有债务 50,075.00 万元中。根据债务重组方案本公司 2005 年度已按该项担保金额的 60% (折合人民币 267 万元) 确认担保责任, 并将确认损失列入预计负债。2006 年 6 月公司接到新疆昌吉市人民法院下达的 (2006) 昌执字第 1491 号《执行通知书》, 要求新欧奶业公司及本公司偿付昌吉农行借款本金及利息 496.8 万元, 公证费及执行费 3.4 万元, 截止目前该判决尚未执行。本报告期内该事项没有新的进展。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受德隆事件的影响, 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将持有的金融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4.93% 股权、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 20.50% 的股权, 均委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管理, 公司已在 2004 年、2005 年对上述两家公司的股权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托管的期限为 2005 年 3 月 28 日至托管资产处置完毕、托管事务完成时终止, 该事项已于 2005 年 2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 截止本报告期末, 公司持有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4.93% 的股权和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50% 的股权还继续被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托管。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欧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番茄酱	市场价格	61,479,300.32	8.69	电汇提单日后 65 天付款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砂糖	市场价格	36,801,278.75	5.30	货到后在 3 个月内 100% 付款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5,000	10,000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 (含 10%) 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1、受德隆事件的影响, 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将持有的金融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4.93% 股权、新世纪金

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 20.50%的股权委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管理，公司已在 2004 年、2005 年对上述股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托管的期限为 2005 年 3 月 28 日至托管资产处置完毕、托管事务完成时终止，该事项已于 2005 年 2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中粮”）100%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公司按内蒙中粮主营业务收入的 3%收取托管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屯河水泥有限公司	411,697.00 平方米土地	2000 年 9 月 30 日	2040 年 9 月 30 日	200 万元/年	市场价格

根据公司与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有关土地租赁协议，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租入经营土地 411,697.00 平方米，租赁期为 40 年。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疆新欧奶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3-12-23	445	连带责任担保	2003-12-23~2004-12-23	否	否
昌吉州中级人民法院	2002-08-30	7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08-30~2003-08-30	否	否
新疆德隆集团有限公司	1998-03-02	2,15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03-02~2002-03-31	否	否
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2-06-20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06-20~2005-06-25	否	否
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00-06-13	774.06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6-13~2003-12-30	否	否
合计：		14,069.06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4,069.06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069.0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4,069.0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4,069.06		

报告期内，上述担保均是公司在 2004 年度前发生，属于公司原大股东德隆时期所遗留事项，自 2005 年至今公司没有新增担保。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承诺，将在条件成熟时尽快将中粮集团所持全资子公司内蒙中粮番茄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中粮屯河	尚未转让。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是

1) 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方名称和承诺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承诺，将在条件成熟时尽快将中粮集团所持全资子公司内蒙中粮番茄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中粮屯河。

2) 是否已启动：否

(十一)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13 《上海证券报》 B6	2010 年 1 月 7 日	www. sse. com. 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7 《上海证券报》 B28	2010 年 1 月 19 日	www. sse. com. 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D049 D050 《上海证券报》 B53 B54	2010 年 3 月 16 日	www. sse. com. 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50 《上海证券报》 B53	2010 年 3 月 16 日	www. sse. com. 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50 《上海证券报》 B53	2010 年 3 月 16 日	www. sse. com. 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50 《上海证券报》 B53	2010 年 3 月 16 日	www. sse. com. 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	《中国证券报》 D050	2010 年 3 月 16 日	www. sse. com. cn

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53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0 《上海证券报》B67	2010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0 《上海证券报》B67	2010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0 《上海证券报》B67	2010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0 《上海证券报》B67	2010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C005 《上海证券报》20	2010 年 4 月 24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0 《上海证券报》B36	2010 年 5 月 14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上海证券报》B1	2010 年 5 月 26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2 《上海证券报》31	2010 年 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2 《上海证券报》31	2010 年 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580,164.72	90,151,434.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4.28
应收票据		2,366,858.00	2,175,800.00
应收账款		464,375,512.84	401,471,877.84
预付款项		175,645,972.05	101,478,771.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7,745,593.71	264,995,041.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2,613,722.56	2,312,178,963.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657,090.00	
流动资产合计		3,257,984,913.88	3,172,453,253.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9,619,215.00	268,635,992.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03,507,998.73	3,211,613,435.95
在建工程		23,760,698.49	16,279,259.71
工程物资			6,284.1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4,775,974.68	289,383,278.65
开发支出			

商誉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599,627.33	10,815,54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989,370.12	43,047,661.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3,252,884.35	3,840,781,460.26
资产总计		7,021,237,798.23	7,013,234,713.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98,464,956.54	3,062,338,569.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67,905.12	1,472,583.00
应付票据		157,971,183.34	152,721,599.88
应付账款		331,054,350.43	452,336,242.53
预收款项		46,388,419.22	59,683,2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1,199,029.77	80,708,244.03
应交税费		-51,258,322.48	-194,380,019.22
应付利息		8,170,019.26	5,112,926.99
应付股利			59,140.42
其他应付款		159,241,611.53	117,604,206.7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4,705,72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05,499,152.73	3,832,362,431.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600,000.00
预计负债		23,310,655.54	31,960,655.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076,267.89	58,719,753.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386,923.43	114,280,408.63
负债合计		3,707,886,076.16	3,946,642,840.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5,604,226.00	1,005,604,226.00
资本公积		1,519,750,114.64	1,325,137,304.6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997,053.86	96,997,053.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6,595,986.97	563,399,690.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8,947,381.47	2,991,138,275.38
少数股东权益		74,404,340.60	75,453,598.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3,351,722.07	3,066,591,87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21,237,798.23	7,013,234,713.84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5,512,399.27	87,296,74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4.28
应收票据		2,366,858.00	2,175,800.00
应收账款		278,865,250.19	254,360,416.87
预付款项		93,467,370.23	56,138,448.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5,846,495.07	2,117,486,873.31
存货		1,017,990,590.94	1,240,544,092.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657,090.00	
流动资产合计		3,807,706,053.70	3,758,003,736.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0,035,659.18	949,052,436.6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0,060,499.45	1,703,600,333.31
在建工程		9,327,340.49	13,514,430.34
工程物资			6,284.1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0,714,347.60	153,776,458.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80,430.00	2,715,840.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2,518,276.72	2,822,665,783.64
资产总计		6,600,224,330.42	6,580,669,520.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89,464,956.54	3,053,338,569.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67,905.12	1,472,583.00
应付票据		157,971,183.34	152,721,599.88
应付账款		132,625,371.40	247,037,853.67

预收款项		41,312,063.05	50,430,723.16
应付职工薪酬		22,326,060.26	44,146,316.91
应交税费		-17,220,836.34	-92,856,810.13
应付利息		2,018,879.26	2,317,21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3,930,560.56	65,894,12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4,705,720.00
流动负债合计		3,436,696,143.19	3,619,207,897.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600,000.00
预计负债		23,310,655.54	31,960,655.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136,779.46	22,577,797.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47,435.00	78,138,453.06
负债合计		3,502,143,578.19	3,697,346,35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5,604,226.00	1,005,604,226.00
资本公积		1,514,417,163.08	1,327,664,353.0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884,694.52	85,884,694.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2,174,668.63	464,169,896.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8,080,752.23	2,883,323,16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00,224,330.42	6,580,669,520.42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82,222,535.06	1,369,728,994.07
其中:营业收入		1,282,222,535.06	1,369,728,994.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3,917,611.97	1,243,819,659.37
其中:营业成本		900,334,171.27	967,540,073.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48,302.41	9,609,136.53
销售费用		160,257,813.88	118,699,166.92
管理费用		106,960,011.99	97,565,869.66
财务费用		52,323,231.90	48,041,572.33
资产减值损失		8,094,080.52	2,363,839.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6,686.40	4,176,964.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82,953.38	23,833,594.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83,222.57	25,747,401.9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191,190.07	153,919,893.03
加:营业外收入		16,091,083.16	12,088,824.09
减:营业外支出		7,068,576.66	2,529,437.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213,696.57	163,479,280.04
减:所得税费用		4,909,739.61	46,136.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03,956.96	163,433,14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53,214.42	156,701,804.43
少数股东损益		-1,049,257.46	6,731,339.1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1	0.1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1	0.156
七、其他综合收益		168,362,810.00	-21,704,19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248,666,766.96	141,728,95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716,024.42	134,997,61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9,257.46	6,731,339.14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53,861,959.39	656,061,031.57
减：营业成本		468,883,599.54	463,435,052.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6,726.11	5,871,669.12
销售费用		72,344,557.86	48,208,630.58
管理费用		63,693,885.63	57,889,944.17
财务费用		26,766,635.33	7,201,303.70
资产减值损失		3,843,423.86	1,355,83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6,686.40	4,176,964.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82,953.38	29,315,016.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83,222.57	25,747,401.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449,398.04	105,590,577.55
加：营业外收入		14,304,689.07	11,515,688.21
减：营业外支出		2,592,396.25	1,593,20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61,690.86	115,513,064.13
减：所得税费用			10,71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61,690.86	115,502,354.1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168,362,810.00	5,972,531.6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4,524,500.86	121,474,885.73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3,223,582.27	1,834,907,863.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754,699.05	61,279,112.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52,622.73	111,596,58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9,830,904.05	2,007,783,562.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441,548.85	610,355,567.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429,364.11	151,167,62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158,605.45	66,604,78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031,188.60	368,764,46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060,707.01	1,196,892,44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70,197.04	810,891,11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59,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950.00	12,815,25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626.00	94,149.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576.00	28,568,803.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423,057.92	468,237,71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228.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23,057.92	483,452,942.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82,481.92	-454,884,13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3,259,957.80	1,513,450,085.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90,000.00	3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549,957.80	1,528,820,08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9,765,592.36	1,853,708,516.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793,888.64	52,757,15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9,140.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1,559,481.00	1,906,493,47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09,523.20	-377,673,389.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49,461.51	4,389,344.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428,730.41	-17,277,06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151,434.31	196,533,16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580,164.72	179,256,096.45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5,492,402.48	1,004,819,877.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892,273.41	33,939,897.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943,556.76	305,668,90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0,328,232.65	1,344,428,675.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973,165.79	279,205,462.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364,758.10	80,489,66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194,651.67	35,261,87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622,267.68	241,835,28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154,843.24	636,792,28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173,389.41	707,636,387.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950.00	12,067,55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000.00	17,881.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950.00	22,585,435.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700,299.82	345,521,265.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7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00,299.82	360,561,53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49,349.82	-337,976,10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3,259,957.80	1,513,450,085.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649,957.80	1,513,450,08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9,765,774.63	1,853,708,516.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734,748.22	48,604,408.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1,500,522.85	1,902,340,726.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50,565.05	-388,890,640.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57,817.27	234,879.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215,657.27	-18,995,477.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296,742.00	192,907,18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12,399.27	173,911,707.65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5,604,226.00	1,519,750,114.64			96,997,053.86		616,595,986.97	74,404,340.60	3,313,351,722.0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5,604,226.00	1,409,724,071.63			74,159,009.39		391,954,144.99		65,918,920.47	2,947,360,372.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5,604,226.00	1,409,724,071.63			74,159,009.39		391,954,144.99		65,918,920.47	2,947,360,37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31,991.00					83,292,695.94		3,210,390.60	64,771,095.54
(一) 净利润							156,701,804.43		6,731,339.14	163,433,143.5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1,731,991.00							631,799.66	-21,100,191.34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731,991.00					156,701,804.43		7,363,138.80	142,332,952.23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3,409,108.49		-4,152,748.20	-77,561,856.6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409,108.49		-4,152,748.20	-77,561,856.69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5,604,226.00	1,387,992,080.63			74,159,009.39	475,246,840.93		69,129,311.07	3,012,131,468.02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5,604,226.00	1,327,664,353.08			85,884,694.52		464,169,896.10	2,883,323,16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5,604,226.00	1,327,664,353.08			85,884,694.52		464,169,896.10	2,883,323,169.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752,810.00					28,004,772.53	214,757,582.53
(一)净利润							56,161,690.86	56,161,690.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86,752,810.00					-	186,752,81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6,752,810.00					56,161,690.86	242,914,500.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8,156,918.33	-28,156,918.3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156,918.33	-28,156,918.33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5,604,226.00	1,514,417,163.08			85,884,694.52		492,174,668.63	3,098,080,752.2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5,604,226.00	1,412,251,120.07			63,046,650.05		332,036,604.32	2,812,938,60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5,604,226.00	1,412,251,120.07			63,046,650.05		332,036,604.32	2,812,938,60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31,991.00					42,093,245.64	20,361,254.64
（一）净利润							115,502,354.13	115,502,354.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21,731,991.00						-21,731,991.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731,991.00					115,502,354.13	93,770,363.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3,409,108.49	-73,409,108.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409,108.49	-73,409,108.4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5,604,226.00	1,390,519,129.07			63,046,650.05		374,129,849.96	2,833,299,855.08

法定代表人：郑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晓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合并）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 1993 年 7 月 1 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新体改[1993]088 号文批准，由新疆屯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新疆屯河工贸(集团)公司）、新疆八一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原新疆八一钢铁总厂）、新疆昌吉金汇实业发展公司、新疆石油管理局、广州市海珠区穗海物资公司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9 月 18 日公司正式成立。

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 1996 年 6 月 27 日以新政函[1996]26 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996 年 6 月 25 日证监发审字[1996]116 号文审核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0 股，并于 1996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996 年 7 月 18 日公司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办理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2000 年 11 月 15 日，根据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名称由原“新疆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屯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于 2000 年 12 月 25 日办理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2006 年 11 月 22 日，经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06 司冻 481 号、2006 司冻 482 号、2006 司冻 483 号、2006 司冻 484 号）划转本公司原股东新疆三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59,640,000 股社会法人股、上海创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 58,800,000 股社会法人股、新疆德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59,240,160 股社会法人股、新疆屯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122,058,720 股社会法人股，共计 299,738,880 股给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集团），上述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7.21%。

2007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方案中粮集团以其所持有的中粮新疆四方糖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和朔州中粮糖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赠送给公司作为股权分置改革的对价安排，以获得其所持有非流通股的流通权，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7 年 2 月 27 日经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新疆屯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粮新疆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15 日，中粮集团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等有关部门批准，并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受让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 61,145,280 股，占本

公司股本总额 7.59%的股份；受让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油管理局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 38,435,040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 4.77%的股份，并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受让此股权后，中粮集团持有本公司法人股 399,319,200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49.57%。

经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8 年 4 月 8 日证监许可[2008]517 号《关于核准中粮新疆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中粮集团发行不超过 2 亿股的人民币普通股，用于偿还中粮集团直接持有的本公司 122,800 万元债权。本公司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向中粮集团定向发行 2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资产认股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定向增发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1,005,604,226 股，中粮集团持有本公司 599,319,200 股普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60%，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9 年 9 月 14 日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由原名“中粮新疆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现名“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现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郑弘波，注册资本 1,005,604,226.00 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址：昌吉市乌伊东路 333 号，公司总部地址为：新疆乌鲁木齐黄河路招商银行大厦，公司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50000040000208。

公司经营范围：番茄加工及番茄制品的制造销售以及其他农副产品（除粮、棉）的加工、销售；饮料的生产、销售；食用油、水果、蔬菜的加工及销售；白砂糖、酒精、颗粒粕的制造销售；蒸汽的生产、销售；糖蜜、菜丝的销售（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农药的销售（许可证为准）；汽车货运；水泥及其制品，活性石炭、本企业产品及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经济信息服务；废渣、废旧物资的销售；房屋、土地、设备的租赁；化肥零售，农膜销售；农产品的开发、种植、销售；钢桶、吨箱、托盘、无菌袋、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农机作业服务、农机租赁；机械设备零部件、钢材、马口铁罐、番茄酱生产设备、糖的生产设备、酒精生产设备、颗粒粕生产设备、农机和环保设备的销售。经营方式：生产、批发、零售、投资、租赁、咨询服务。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0 年 1-6 月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及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达人民币 347,514,238.85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 2,898,464,956.54 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负债与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12:1。本公司管理层已做出评估，由于公司在经营活动中能产生足够的现金流入，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超过净流动负债及可满足本公司目前计划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要，因此，本公司管理层确信本公司于未来一年内有足够的资金偿付到期的债务，并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问题。因此，本公司管理层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本年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上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反映，包括股本、资本公积的折算；不同货币兑换按照交易实际发生的汇率计算，实际兑换金额与原账面金额形成的差额，计入财务费用—汇兑损益；公司出口销售收入按国家外管局公布的当月外汇折算汇率进行折算。发生人民币与其他货币交易的，以外管局公布的各种货币对美元汇率的折算率进行套算。

(2) 在每季末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余额进行调整，包括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调整：

1) 外币货币性项目，初始确认的账面记账汇率与期末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股本、资本公积等以取得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即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以外币购入的存货，在期末计算可变现净值时采用的仍为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在计提跌价准备时，应考虑汇率变动因素的影响。

3) 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外币专门借款的折算差额，在所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6.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衍生金融工具、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分为五类，其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分别列示如下：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工具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需要或消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会计确认和计量方面存在不一致情况等所作的指定。

公司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作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按合同规定计算确定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将处置时的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收到这部分利息时，直接冲减应收项目。

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预期存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

公司对外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公司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基于特定的风险管理或资本管理需要，公司也可将某项金融资产直接指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摊余成本对其他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2)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于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在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个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在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的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7.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

公司按摊余成本对应收款项进行后续计量，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坏账损失确认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人已撤销、破产、死亡、资不抵债、现金流严重不足等，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处理，并冲销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损失，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本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款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对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各应收款项组合本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公司现时情况进行确定。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的比例如下：

账龄	估计损失率(%)
三个月以内	不计提
三个月以上至一年以内	5.00
一至两年	30.00
两至三年	50.00
三年以上	100.00

8.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指公司日常活动中持有的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

(1) 公司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存货成本按实际采购成本计量，包括从采购到入库前发生的全部支出（含可计入成本的合理损耗）。

2) 加工取得的存货按采购成本加加工成本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存货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

4) 盘盈的存货按重置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5) 非正常消耗的存货、验收入库后的仓储费用、其他不符合存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价值较低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对于特殊低值易耗品(周转筐、篷布、防护网、竹夹板、穴盘等)，由于价值大，数量多，根据每年在用数量、金额分次摊销。

(5)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的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每年中期末及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如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9.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工具仪器及设备、运输设备、管理用具、农用具等。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按成本价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如果融资租赁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等于或小于 30% 的，则按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入账值。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的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4) 盘盈固定资产：如大额资产盘盈按会计差错处理，调整以前年度损益；小额资产盘盈调整当年损益处理。

(3)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一般指后续支出金额达到更新改造前固定资产原值的 20% 以上；通过更新改造使资产的经济使用寿命延长二年以上；经过更新改造后的固定资产被用于新的或不同的用途），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和特殊方式取得资产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残值率 5% 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房屋	5%	35	2.71
建筑物	5%	25	3.80
机器设备	5%	15	6.33
工具仪器及设备	5%	9	10.56
运输设备	5%	8	11.88
管理用具	5%	5	19.00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农用机具	5%	5	19.00

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暂估价值确定成本，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的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调整固定资产折旧额时，对此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5）固定资产的处置

1) 固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2) 公司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3) 公司出售、转让、报废固定资产或发生固定资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盘亏造成的损失计入损益。

10.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当所建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按估计价值结转，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暂估价值。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指技改过程中生产线、在建房屋及待安装设备。

试车收入及费用冲减或增加在建工程。

11.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的非货币性资产。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在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无形资产成本入账。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在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摊销自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摊销的起始和停止日期为：当月增加的无形资产，当月开始摊销；当月减少的无形资产，当月不再摊销。

各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土地使用权：根据取得时间及受益年限的不同，分别从取得之日起分 30 至 50 年摊销；

专有技术：从取得之日起分 10 年摊销。

商标权：根据预计使用寿命分 10 年摊销。

自行委托开发的计算机软件，价值在 1 万元以上的记入无形资产核算，摊销年限不超过 3 年摊销。

2) 无形资产处置和报废

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本公司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计价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3）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成本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扣除本公司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按原会计准则及制度确认的股权投资借方差按原摊销期直线摊销的金额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公司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

同的，权益法核算时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3.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4. 商誉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于每年年末，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提的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持有会计期间不转回。

15.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年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16.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停止资本化：

1)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2)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列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

18.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2) 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应付职工薪酬（包括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属产品承担的计入产品成本；属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承担的分别计入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成本中。因解除劳动关系补偿而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3) 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已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4) 公司福利费支出据实列支，期末无余额。

19. 企业年金

企业年金，是指在本公司依法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员工在本公司依法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公司与员工均按时足额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基础上，自愿建立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制度。

企业年金由公司缴费、个人缴费和企业年金基金投资收益组成，实行完全积累，采用个人账户方式管理。公司缴费和员工个人缴费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纳入中粮集团建立的企业年金专户，由中粮集团委托具有企业年金受托人资质的法人机构（以下简称“受托人”），以及受托人委托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和投资管理人统一管理。

根据本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参加本细则的员工应同时满足：A、在本实施细则的有效期内，与本公司签订正式的劳动合同，且服务年限满1年；B、已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C、承诺个人缴费企业年金。

企业年金缴费由公司和职工共同缴纳，列支渠道及税收政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个人缴费由公司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公司缴费上限按照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税前工资）的5%执行，员工个人缴费以该职工上年度工资总额为基数，缴费比例不低于本公司为该职工缴费的四分之一，不超过国家规定的上限。中粮集团年金管委会可根据经济效益变化和国家政策变动等情况适时调整企业和个人缴费比例，但不得突破国家相关规定。企业按月计提缴纳年金，个人按年缴纳年金。

企业年金计划建立后退休的职工，本公司不在基本养老保险金和企业年金之外再列支任何补充养老性质的福利项目；其个人年金账户中企业缴费部分低于企业年金计划建立前由本公司负担的基本养老统筹外项目的，可通过个人补偿的方式解决，过渡期原则上不超过10年。

20.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

a) 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b)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 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c) 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需同时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及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的两个条件时, 予以确认, 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

收到货币性资产的, 按收到金额计量; 收到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使用寿命结束前处置毁损的, 将递延收益一次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区分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2. 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 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在有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情况下, 将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但准则规定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情况除外。年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形成暂时性差异的，按照所得税准则的规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按照税法规定允许用以后年度所得弥补的可抵扣亏损以及可结转以后年度的税款抵减，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原则处理。

23. 关联方

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公司或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本公司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均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11)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2)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3)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4)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 存在上述(1)、(3)和(13)情形之一的企业。

(16)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 存在(9)、(10)和(14)情形之一的个人; 及由(9)、(10)、(14)和(16)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24. 套期会计

套期工具是指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等所使用的衍生工具。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 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在套期开始时, 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 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 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 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 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5) 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 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司使用远期商品期货合约来对部分预期交易因价格变动导致的未来食糖销售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套期, 公司将此交易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 本公司直接将其计入股东权益, 并单列项目反映。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对于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 则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 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 本公司将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但当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 则会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 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 本公司将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但当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 则会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不属于上述两种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或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本公司终止使用套期会计。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5.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收入、费用、经营成果、资产和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础分配至该分部项目的金额。分部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以合并抵销内部交易及内部往来余额之前的金额确定，但同一分部内的内部交易及往来余额则除外。分部之间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当期购置或建造分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或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资本支出总额。

未能分配至分部的项目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和支出、股利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公司整体相关的管理费用、营业外收支以及所得税费用等以及与该等项目相关的资产、负债。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

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当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当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2008年8月7日前，因购买少数股权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大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商誉列示；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除确认为商誉的部分以外，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除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部分外，其余部分冲减母公司股东权益。如果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所有利润全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消。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1. 中粮屯河奎屯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奎屯番茄制品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奎屯	食品加工	2,000.00	番茄制品的生产、销售、番茄种植; 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及租赁	1,977.00
2. 中粮屯河喀什果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喀什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喀什	果蔬加工	5,000.00	果蔬加工、销售及相关信息服务、农副产品收购(国家禁止的除外)	5,000.00
3. 中粮屯河和田果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和田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和田	果蔬加工	2,000.00	果菜加工, 销售; 干鲜果品收购、生产设备、材料的销售	2,000.00
4. 中粮屯河阿克苏果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阿克苏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阿克苏	果蔬加工	2,500.00	果蔬加工、销售及相关信息服务、农副产品购销	2,500.00
5. 中粮屯河新源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源糖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新源县	食品加工	4,000.00	白砂糖、绵白糖、酒精、颗粒粕、饲料等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有关制糖备品备件的经营等	4,000.00
6. 中粮屯河张掖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张掖番茄制品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甘肃张掖	食品加工	4,900.00	番茄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4,500.00
7. 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河套番茄制品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杭锦旗	食品加工	6,000.00	番茄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3,600.00
8. 内蒙古屯河五原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五原番茄制品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五原县	食品加工	1,000.00	番茄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
9. 中粮屯河廊坊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廊坊番茄制品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廊坊	食品加工	1,000.00	番茄制品制售及产品出口业务	1,000.00
10. 中粮屯河种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种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昌吉	种子销售	600.00	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非主要农作物种子及各类配套生产资料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	540.00
11. 新疆英吉沙果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英吉沙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英吉沙	果蔬加工	1,800.00	果蔬深加工	1,800.00
12. 中粮屯河拜城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拜城番茄制品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拜城	食品加工	1,000.00	番茄加工及番茄制品的制造销售; 其他农副产品(除粮、棉)的加工销售	1,000.00
13. 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昌吉番茄制品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昌吉	食品加工	1,000.00	水果蔬菜饮料的生产销售, 番茄加工及番茄制品的制造销售, 番茄粉的制造和销售	1,000.0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14. 中粮屯河乌什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乌什果蔬制品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乌什	食品加工	1,000.00	果蔬加工; 果蔬销售及相关信息服务; 农副产品购销	1,000.00
15. 中粮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以下简称“技术中心”)	全资子公司	新疆昌吉	技术报务	50.00	加工番茄工程技术, 番茄新品种的研究开发, 食品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等	50.00
16. 中粮屯河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农番茄制品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惠农	食品加工	5,000.00	番茄的加工、销售; 废渣的销售; 进出口业务(无进出口商品分销业务)	5,000.00
17. 中粮新疆屯河高新农业示范基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高新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昌吉	种植业	1,000.00	种植业、农副产品(除粮食、棉花)购销; 其他农业服务	1,000.00
18. 中粮屯河惠农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农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惠农	种植业	1,000.00	农产品的开发、种植、销售; 房屋租赁; 农机设备租赁	1,000.00
19. 中粮屯河焉耆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焉耆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焉耆	种植业	500.00	农作物种植及销售; 农业机械销售; 房屋、土地、农业机械 设备租赁	500.00
20. 中粮屯河磴口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磴口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磴口	种植业	500.00	农作物种植及销售; 新技术推广及服务	500.00
21. 中粮屯河塔城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塔城农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塔城	种植业	500.00	农作物种植及销售; 新技术推广及服务	500.00
22. 中粮屯河(北京)营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营销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商品流通	299.00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	299.00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 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 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1. 中粮屯河奎屯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奎屯番茄制品公司”)	-	98.85	98.85	是	40.93	-	-
2. 中粮屯河喀什果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喀什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3. 中粮屯河和田果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和田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4. 中粮屯河阿克苏果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阿克苏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5. 中粮屯河新源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源糖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6. 中粮屯河张掖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张掖番茄制品公司”)	-	91.84	91.84	是	778.22	-	-
7. 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河套番茄制品公司”)	-	60.00	60.00	是	3,480.86	-	-
8. 内蒙古屯河五原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五原番茄制品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9. 中粮屯河廊坊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廊坊番茄制品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10. 中粮屯河种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种业公司”)	-	90.00	90.00	是	98.31	-	-
11. 新疆英吉沙果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英吉沙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12. 中粮屯河拜城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拜城番茄制品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13. 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昌吉番茄制品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14. 中粮屯河乌什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乌什果蔬制品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15. 中粮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以下简称“技术中心”)	-	100.00	100.00	是	-	-	-
16. 中粮屯河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农番茄制品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17. 中粮新疆屯河高新农业示范基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昌吉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18. 中粮屯河惠农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农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19. 中粮屯河焉耆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焉耆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20. 中粮屯河磴口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磴口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21. 中粮屯河塔城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塔城农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22. 中粮屯河(北京)营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营销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23. 中粮屯河伊犁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伊犁糖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伊犁霍城县	食品加工	7,000.00	冷饮、饮料、纺织袋、纸箱的生产与销售；工程建筑机械、交通运输机械、石化产品经销(不含化学危险品)	12,178.36
24. 新疆四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四方股份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新疆伊犁霍城县	食品加工	5,000.00	食糖、食用酒精、颗粒饲料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	4,952.15
25. 中粮屯河伊犁新宁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宁糖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伊宁县	食品加工	7,572.00	食糖、食用酒精、颗粒粕制造销售；边境小额贸易、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销包装甜菜种子、纯净水等；房屋租赁	2,147.42
26. 中粮屯河博州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博州糖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乐	食品加工	3,000.00	白砂糖、酒精、颗粒粕、甜菜颗粒饲料的生产、销售；甜菜种子代销；化肥零售；公路运输，边境小额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5,204.01
27. 朔州中粮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朔州糖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应县	食品加工	3,500.00	食糖、食用酒精、颗粒饲料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	3,510.85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23. 中粮屯河伊犁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伊犁糖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24. 新疆四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四方股份公司”)	-	99.043	99.043	是	194.22	-	-
25. 中粮屯河伊犁新宁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宁糖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26. 中粮屯河博州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博州糖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27. 朔州中粮糖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朔州糖业公司”)	-	100.00	100.00	是	-	-	-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28. 内蒙古河套沃得瑞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沃得瑞番茄制品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巴彦淖尔市	食品加工	6,000.00	番茄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3,700.00
29. 乌苏古尔图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古尔图农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乌苏	种植业	4,352.00	农业、林业、牧业、渔业、农副产品加工(小麦、棉花加工除外)	4,935.00
30. 昌吉回族自治州力源新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力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昌吉	饲料加工	1,846.40	工业用蒸汽供应; 饲料开发研制、生产、加工、销售	472.81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28. 内蒙古河套沃得瑞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沃德瑞番茄制品公司”)	-	60.00	60.00	是	2,725.93	-	-
29. 乌苏古尔图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古尔图农业公司”)	-	96.55	96.55	是	-0.14	-	-
30. 昌吉回族自治州力源新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力源公司”)	-	64.83	64.83	是	-	-	-

4.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子公司情况：

公司对吉尔吉斯共和国屯河吉尔吉斯疆德斯果蔬公司（以下简称“疆德斯公司”）投资 4,000.00 万元，本公司对此资产实际无控制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该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009 年 1-12 月实现净利润如下：

公司名称	净资产	净利润
屯河吉尔吉斯疆德斯果蔬公司	8,143,747.44	318,828.15

5. 本期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六、重要会计政策的确定依据和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七、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免税、13%、17%
消费税	生产环节酒精销售收入	5%
营业税	服务业务收入、租赁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15%、25%

（二）税负减免：

本公司及各分子公司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

1.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新国税办[2000]208号文和新国税函[2001]19号文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番茄制品子公司、分公司出口自产番茄制品以及果业子公司出口自产果浆制品增值税享受“免、抵、退”的出口退（免）税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文及昌市国税办[2005]41号文，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粮屯河种业有限公司免征增值税。

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新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新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企业从事农产品初加工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生产的 100 立升以上大桶番茄酱、果浆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 号）的规定范围，免征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文）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种业公司获得昌吉市地方税务局昌市地税函[2003]55 号关于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批复，2001、2002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03—2010 年由企业每年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后上报州地方税务局审核批复。2008 年执行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后，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规定，财税[2001]202 号中规定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继续执行。

八、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九、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10年1月1日，期末指2010年6月30日，上期指2009年1-6月，本期指2010年1-6月。

1. 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9,534.47	-	-	47,296.28
人民币	-	-	59,534.47	-	-	47,296.28
银行存款：	-	-	241,146,617.91	-	-	69,943,584.33
人民币	-	-	191,901,960.05	-	-	48,589,573.12
美元	3,433,223.49	6.7909	23,314,677.36	1466925.20	6.8282	10,016,458.65
欧元	3,133,328.44	8.2710	25,915,759.53	1155656.17	9.7971	11,322,079.07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英镑	1,392.37	10.2135	14,220.97	1409.50	10.9780	15,473.49
其他货币资金：	-	-	374,012.34	-	-	20,160,553.70
人民币	-	-	374,012.34	-	-	20,160,553.70
合计	=	=	<u>241,580,164.72</u>	=	=	<u>90,151,434.31</u>

(2) 公司本期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类别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	1,364.28
合计	=	<u>1,364.28</u>

注：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1,364.28元，主要系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新疆分行签定的远期外汇买卖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为浮动亏损，期末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66,858.00	2,175,800.00
合计	<u>2,366,858.00</u>	<u>2,175,800.00</u>

(2)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及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吉林市康艺商贸有限公司	2010年2月9日	2010年8月9日	500,000.00	-
合计	-	-	500,000.00	-

4. 应收账款

(1) 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23,504,746.12	80.62	36,450,981.33	8.61	382,108,707.09	84.55	30,259,969.99	7.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6,937,838.17	3.22	16,937,838.17	100.00	17,337,563.67	3.84	17,337,563.67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84,882,364.21	16.16	7,560,616.16	8.91	52,484,936.18	11.61	2,861,795.44	5.45
合计	525,324,948.50	100.00	60,949,435.66	11.60	451,931,206.94	100.00	50,459,329.10	11.17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三年以上	16,937,838.17	100.00	16,937,838.17	100.00	17,337,563.67	100.00	17,337,563.67	100.00
合计	16,937,838.17	100.00	16,937,838.17	100.00	17,337,563.67	100.00	17,337,563.67	100.00

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公司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外的德隆系所属公司遗留欠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极小，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客户	98,051,183.57	注1	18.66
第二名	客户	78,759,650.85	注2	14.99
第三名	客户	45,683,642.39	一年以内	8.70
欧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28,738,929.71	注3	5.47
第五名	客户	17,230,264.9	一年以内	3.28
合计	-	268,463,671.42	-	51.10

注1：期末位列公司应收账款第一名的客户欠款余额为98,051,183.57元，其中包括一至二年的欠款10,840,031.62元，其余87,211,151.95元账龄全部为一年以内。

注2：期末位列公司应收账款第二名的客户欠款余额为78,759,650.85元，其中包括三年以上的遗留欠款12,014,586.32元，其余66,745,064.53元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注3：欧华贸易有限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28,738,929.71元，其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26,945,619.07元，账龄在一至二年的应收账款为1,793,310.64元。

(4) 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6,196.00	-	-	-
合计	16,196.00	=	=	=

(5)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0,264,803.00	1.95
中粮创新食品（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50,531.92	0.01
欧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28,738,929.71	5.47
北京中粮龙泉山庄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38,803.60	0.01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910.00	0.00
杭州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94,520.00	0.02
凯莱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970.00	0.00
中粮江西天然五谷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398.00	0.00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5,760.00	0.00
中粮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2,138,628.90	0.41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9,460.00	0.00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340.00	0.00
合计		41,346,055.13	7.87

5.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79,399,250.20	89.51	373,472,879.12	64.46	617,611,593.81	92.63	375,172,619.24	60.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2,264,764.58	1.89	12,264,764.58	100.00	12,913,193.36	1.94	12,913,193.36	100.00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5,629,162.79	8.59	13,809,940.16	24.83	36,220,796.42	5.43	13,664,729.03	37.73
合计	647,293,177.57	100.00	399,547,583.86	61.73	666,745,583.59	100.00	401,750,541.63	60.26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三年以上	12,264,764.58	100.00	12,264,764.58	100.00	12,913,193.36	100.00	12,913,193.36	100.00
合计	12,264,764.58	100.00	12,264,764.58	100.00	12,913,193.36	100.00	12,913,193.36	100.00

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公司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外的德隆系所属公司遗留欠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极小，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原大股东所属公司	215,923,130.26	三年以上	33.37
中粮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200,410,964.50	三个月以内	30.97
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大股东所属公司	150,000,000.00	三年以上	23.18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原大股东所属公司	7,365,239.42	三年以上	1.14
应收出口退税	上级行政主管部门	5,699,916.02	一年以内	0.88
合计		579,399,250.20		89.54

(4)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公司本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73,824,719.39	98.96	98,537,419.35	97.10
一至二年	1,745,283.91	0.99	2,101,486.02	2.07
二至三年	75,968.75	0.04	839,865.88	0.83
三年以上	-	-	-	-
合计	175,645,972.05	100.00	101,478,771.25	100.00

注：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弗莱斯克包装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043,586.67	三个月以内	未到结算期
超力包装（苏州）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276,148.00	三个月以内	未到结算期
新疆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7,351,875.00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奥立沃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9,396,056.29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昌吉市沔茏育苗	供应商	3,927,259.00	三个月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u>52,994,924.96</u>	=	=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632,474.56	1,590,382.94	162,042,091.62	128,120,361.48	1,617,264.54	126,503,096.94
在产品	190,998,479.74		190,998,479.74	1,983,516.22		1,983,516.22
库存商品	1,389,763,357.74	2,719,797.37	1,387,043,560.37	2,146,159,455.11	11,871,370.78	2,134,288,084.3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3,523,903.09		193,523,903.09	17,885,615.67		17,885,615.67
低值易耗品	4,510,794.29	3,111.69	4,507,682.60	5,903,001.38	3,111.69	5,899,889.69
包装物	47,420,716.63	1,747,490.71	45,673,225.92	21,519,772.67	1,747,490.71	19,772,281.96
委托加工物资	58,824,779.22		58,824,779.22	5,846,479.13		5,846,479.13
合计	<u>2,048,674,505.27</u>	<u>6,060,782.71</u>	<u>2,042,613,722.56</u>	<u>2,327,418,201.66</u>	<u>15,239,237.72</u>	<u>2,312,178,963.94</u>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617,264.54	-	-	26,881.60	1,590,382.94
库存商品	11,871,370.78	174,382.34	-	9,325,955.75	2,719,797.37
低值易耗品	3,111.69	-	-	-	3,111.69
包装物	1,747,490.71	-	-	-	1,747,490.71
合计	<u>15,239,237.72</u>	<u>174,382.34</u>	=	<u>9,352,837.35</u>	<u>6,060,782.71</u>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不能使用	处置	0.02
库存商品	售价高于成本	销售	0.01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白糖期货远期合约公允价值	83,657,090.00	-
<u>合计</u>	<u>83,657,090.00</u>	<u>-</u>

注：其他流动资产系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未平仓白糖期货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公司使用远期商品期货合约来规避因白糖价格变动导致的未来销售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公司签订的白糖期货远期合约符合套期会计的运用条件，属于现金流量套期。本期白糖期货远期合约产生浮动盈利，计入其他流动资产。

9. 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联营企业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昌吉	李凤春	水泥制品 生产销售	350,000,000.00	49.00	49.00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782,348,945.84	1,188,327,321.74	594,021,624.10	397,759,045.14	64,669,466.05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对上述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得出的减值测试结果，本公司无需对上述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71,500,000.00	255,654,345.89	30,983,222.57	286,637,568.46
新疆生命红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6,831,646.54	6,831,646.54	-	6,831,646.54
新疆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吉尔吉斯新疆德斯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36,832,954.25	-	36,832,954.25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4,612,585.65	225,209,430.17	-	225,209,430.17
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4,548,677.05	109,753,720.32	-	109,753,720.32
北京融汇中糖电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	600,000.00
伊犁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	50,000.00	-	50,000.00
合计	/	438,242,909.24	635,032,097.17	30,983,222.57	666,015,319.74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	-	-	-
新疆生命红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14.00	14.00	-	-	-	-
新疆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00	20.00	-	-	-	-
吉尔吉斯疆德斯公司 注 1	100.00	-	-	30,832,954.25	-	-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24.93	24.93	-	225,209,430.17	-	-
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注 3	20.50	20.50	-	109,753,720.32	-	-
北京融汇中糖电子公司	2.00	2.00	-	600,000.00	-	-
伊犁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71	1.71	-	-	-	-
合计				366,396,104.74	-	-

注 1：如本附注五、4 所述，公司对吉尔吉斯疆德斯公司无实质控制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已于 2005 年计提减值准备 30,832,954.25 元。

注 2：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属德隆系企业。2004 年 8 月 29 日，中国银监会新疆监管局下发《关于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停业整顿的决定》(新银监发〔2004〕198 号文)，鉴于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严重违规经营的情况，自即日起责令其停业整顿。2004 年度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并全部转销其股权投资差额。

注 3：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属德隆系企业。2005 年 3 月 11 日，中国银监会上海监管局下发《关于责令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停业整顿的决定》(沪银监发〔2005〕63 号文)，鉴于新世纪金融租赁公司存在严重违规经营的情况，自即日起责令其停业整顿。2004 年度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并全部转销其股权投资差额。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情况。

(3) 长期股权投资之托管

本公司于 2005 年 3 月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签署了《资产托管协议》，对本公司在“德隆”控制的新疆金新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二家金融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不可撤回的全权委托给华融公司，华融公司行使此部分资产的管理和处置权利。

(4) 长期股权投资之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1、(2)。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61,257,531.47	41,850,552.23	22,959,263.16	4,980,148,820.54
其中: 房屋	765,801,067.39	18,484,829.57	3,226,610.89	781,059,286.07
建筑物	647,553,885.54	4,010,589.33	5,417,235.02	646,147,239.85
机器设备	3,292,049,466.20	7,644,089.35	8,056,500.46	3,291,637,055.09
工具仪器及设备	82,386,927.42	285,151.00	11,091.45	82,660,986.97
运输设备	93,144,809.44	6,648,165.54	3,937,921.95	95,855,053.03
管理用具	36,243,861.72	1,143,333.59	804,044.03	36,583,151.28
农业机具	44,077,513.76	3,634,393.85	1,505,859.36	46,206,048.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46,318,672.29	133,662,287.22	4,429,564.47	1,775,551,395.04
其中: 房屋	218,029,324.26	10,799,308.25	231,452.74	228,597,179.77
建筑物	161,565,725.81	11,721,199.04	139,928.72	173,146,996.13
机器设备	1,157,523,815.29	96,811,497.78	1,082,566.43	1,253,252,746.64
工具仪器及设备	44,785,276.69	3,659,365.01	862.51	48,443,779.19
运输设备	39,132,933.75	4,978,568.71	2,112,120.69	41,999,381.77
管理用具	22,154,045.13	3,174,766.82	669,453.12	24,659,358.83
农业机具	3,127,551.36	2,517,581.61	193,180.26	5,451,952.7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14,938,859.18	-91,811,734.99	18,529,698.69	3,204,597,425.50
其中: 房屋	547,771,743.13	7,685,521.32	2,995,158.15	552,462,106.30
建筑物	485,988,159.73	-7,710,609.71	5,277,306.30	473,000,243.72
机器设备	2,134,525,650.91	-89,167,408.43	6,973,934.03	2,038,384,308.45
工具仪器及设备	37,601,650.73	-3,374,214.01	10,228.94	34,217,207.78
运输设备	54,011,875.69	1,669,596.83	1,825,801.26	53,855,671.26
管理用具	14,089,816.59	-2,031,433.23	134,590.91	11,923,792.45
农业机具	40,949,962.40	1,116,812.24	1,312,679.10	40,754,095.54
四、减值准备合计	103,325,423.23	-	2,235,996.46	101,089,426.77
其中: 房屋	22,895,683.95	-	-	22,895,683.95
建筑物	10,558,422.55	-	-	10,558,422.55
机器设备	68,055,822.65	-	2,235,996.46	65,819,826.19
工具仪器及设备	667,751.55	-	-	667,751.55
运输设备	1,037,580.93	-	-	1,037,580.93
管理用具	110,161.60	-	-	110,161.60
农业机具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11,613,435.95	-	-	3,103,507,998.73
其中: 房屋	524,876,059.18	-	-	529,566,422.35
建筑物	475,429,737.18	-	-	462,441,821.17
机器设备	2,066,469,828.26	-	-	1,972,564,482.26
工具仪器及设备	36,933,899.18	-	-	33,549,456.23
运输设备	52,974,294.76	-	-	52,818,090.33
管理用具	13,979,654.99	-	-	11,813,630.85
农业机具	40,949,962.40	-	-	40,754,095.54

注 1：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6,391,595.95 元，本期折旧额为 133,662,287.22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尚未办理完毕房屋产权证书的房屋原值为 193,933,428.56 元，净值为 158,128,716.62 元。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26,710,461.40	2,949,762.91	23,760,698.49	19,229,022.62	2,949,762.91	16,279,259.7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三亚亚龙湾公主郡别墅项目	12,021,090.00	11,945,727.00	2,467,419.00	14,413,146.00	-	-	-	-	-	-	自筹	-
新机房建设项目	1,590,000.00	-	1,204,863.17	-	-	-	-	-	-	-	自筹	1,204,863.17
酱厂环保工程	26,641,548.00	72,500.00	4,134,983.32	74,635.00	-	-	-	-	-	-	自筹	4,132,848.32
酱厂技改项目	90,900,798.74	-	9,287,998.41	452,596.21	-	-	-	-	-	-	自筹	8,835,402.20
糖厂环保工程	1,906,000.00	2,021,001.39	-	133,479.00	-	-	-	-	-	-	自筹	1,887,522.39
糖厂技改项目	80,857,200.00	2,219,635.42	545,081.05	-	-	-	-	-	-	-	自筹	2,764,716.47
廊坊新增70克小包装生产线	13,160,000.00	-	3,360,350.66	-	-	-	-	-	-	-	自筹	3,360,350.66
合计	227,076,636.74	16,258,863.81	21,000,695.61	15,073,856.21	=	=	=	=	=	=	=	22,185,703.21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博湖反渗透工程	2,243,220.68	-	-	2,243,220.68	注释
博湖环保工程	706,542.23	-	-	706,542.23	注释
合计	2,949,762.91	-	-	2,949,762.91	

注：博湖分公司反渗透及污水处理工程因项目合作失败，已停工多年，合作项目在可预见的未来将不再实施，2006年对其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4) 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期初增加 7,481,438.78 元，主要系本期酱厂新增环保及技改项目所致。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1,260,052.87	515,470.80	2,052,000.00	339,723,523.67
土地使用权	333,506,422.98	472,470.80	2,052,000.00	331,926,893.78
商标权	563,900.00	-	-	563,900.00
专有技术	3,501,224.47	-	-	3,501,224.47
软件	3,688,505.42	43,000.00	-	3,731,505.42
二、累计摊销合计	48,375,549.75	3,706,894.77	636,120.00	51,446,324.52
土地使用权	47,018,674.06	3,166,631.39	636,120.00	49,549,185.45
商标权	9,930.84	28,195.02	-	38,125.86
专有技术	-	-	-	-
软件	1,346,944.85	512,068.36	-	1,859,013.2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2,884,503.12	-	-	288,277,199.15
土地使用权	286,487,748.92	-	-	282,377,708.33
商标权	553,969.16	-	-	525,774.14
专有技术	3,501,224.47	-	-	3,501,224.47
软件	2,341,560.57	-	-	1,872,492.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3,501,224.47	-	-	3,501,224.47
土地使用权	-	-	-	-
商标权	-	-	-	-
专有技术	3,501,224.47	-	-	3,501,224.47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9,383,278.65	-	-	284,775,974.68
土地使用权	286,487,748.92	-	-	282,377,708.33
商标权	553,969.16	-	-	525,774.14
专有技术	-	-	-	-
软件	2,341,560.57	-	-	1,872,492.21

注 1：本期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3,706,894.77 元。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无形资产原值较期初减少1,536,529.20元, 主要系本期转让原屯河灯塔涂料有限公司占用土地的使用权所致。

14. 商誉

(1) 按明细列示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期初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投资沃德瑞番茄制品形成	1,000,000.00	-	-	-	1,000,000.00	-
投资力源公司形成	2,105,282.75	2,105,282.75	-	-	2,105,282.75	2,105,282.75
合计	3,105,282.75	2,105,282.75	-	-	3,105,282.75	2,105,282.75

(2) 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公司于2005年支付37,000,000.00元合并成本收购沃德瑞番茄制品公司的60.00%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购买日沃德瑞番茄制品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1,000,000.00元确认为与沃德瑞番茄制品公司相关的商誉。

沃德瑞番茄制品公司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经测算, 无需对此商誉计提减值。

2) 本公司原持有力源公司16.25%的股权, 公司于2009年通过支付1,728,110.53元合并成本购买了新疆屯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力源公司48.58%股权, 取得了力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力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2,105,282.75元确认为与力源公司相关的商誉, 详见本附注十四、(二)。

公司于2009年通过法院执行方式将力源公司所有的机械设备、物品、房产及附属设施抵偿了对本公司的债务, 力源公司以资产抵债后已无实质性经营业务, 详见本附注二十二、(一)。于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商誉减值测算结果, 本公司对投资力源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8,647,076.10	-	960,786.25	-	7,686,289.85	-
电力增容费	217,796.30	-	57,850.02	-	159,946.28	-
六十六团东环路修建费	313,500.00	-	33,000.00	-	280,500.00	-
开荒造田费	622,034.86	-	149,143.66	-	472,891.20	-
滴灌工程	1,015,140.34	-	1,015,140.34	-	-	-
合计	10,815,547.60	-	2,215,920.27	-	8,599,627.33	-

16.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坏账准备	454,562,105.64	7,977,758.14	-	-	-	462,539,863.78
存货跌价准备	15,239,237.72	174,382.34	-	9,352,837.35	9,352,837.35	6,060,782.7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6,396,104.74	-	-	-	-	366,396,104.7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3,325,423.23	-	-	2,235,996.46	2,235,996.46	101,089,426.7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949,762.91	-	-	-	-	2,949,762.9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501,224.47	-	-	-	-	3,501,224.47
商誉资产减值准备	2,105,282.75	-	-	-	-	2,105,282.75
合计	948,079,141.46	8,152,140.48	-	11,588,833.81	11,588,833.81	944,642,448.13

注 1：有关各类资产本年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相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公益性生物资产	4,562,992.09	4,117,322.60
塔城农场土地租赁权	4,686,174.20	5,225,555.83
古尔图农场土地租赁权	32,740,203.83	33,704,783.39
合计	41,989,370.12	43,047,661.82

18. 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8,464,956.54	343,338,569.91
保证借款	159,000,000.00	259,000,000.00
信用借款	2,441,000,000.00	2,460,000,000.00
合计	2,898,464,956.54	3,062,338,569.91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贷款本金	贷款年利率	资金用途	未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中国农业银行昌吉分行	9,000,000.00	6.903%	流动资金	见注释	

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系公司 2009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力源公司遗留借款。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负债	4,267,905.12	1,472,583.00
<u>合 计</u>	<u>4,267,905.12</u>	<u>1,472,583.00</u>

1) 本公司的债务调期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交易市值重估后金额为-2,796,679.98元,详见本附注十九、(一)。

2) 本公司于2009年与中国银行新疆分行签定的远期外汇买卖合同期末公允价值-1,471,225.14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持有尚未交易的远期外汇合约名义本金为143.46万美元,并将于本年7月15日到期。

20. 应付票据

(1) 按种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420,119.02	40,638,944.81
银行承兑汇票	127,551,064.32	112,082,655.07
<u>合 计</u>	<u>157,971,183.34</u>	<u>152,721,599.88</u>

注: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157,971,183.34元, 均在本年到期。

21.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283,031,650.03	392,319,393.64
一至二年	34,441,039.59	43,605,040.44
二至三年	4,122,477.08	8,692,250.97
三年以上	9,459,183.73	7,719,557.48
<u>合 计</u>	<u>331,054,350.43</u>	<u>452,336,242.53</u>

(2) 期末应付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粮北海粮油工业(天津)有限公司	21,162.35	71,162.35
中粮包装天津有限公司	399,183.82	399,183.82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658,090.65	-
深圳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20,900.85	-
<u>合 计</u>	<u>1,099,337.67</u>	<u>470,346.17</u>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无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2. 预收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44,878,282.07	57,236,427.40
一至二年	1,026,521.76	555,425.77
二至三年	229,695.02	1,422,786.57
三年以上	253,920.37	468,577.72
合计	46,388,419.22	59,683,217.46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预收款项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475,054.77	82,839,282.06	123,393,106.29	18,921,230.54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1,033,929.92	11,033,929.92	-
三、社会保险费	3,647,645.99	33,412,415.00	32,534,487.21	4,525,573.78
社会保险费分项				
1. 基本养老保险	1,705,872.21	20,909,600.05	19,770,497.21	2,844,975.05
2. 基本医疗保险	1,504,193.54	8,908,191.74	9,396,823.68	1,015,561.60
3. 失业保险	227,693.84	2,077,751.11	1,947,643.34	357,801.61
4. 工伤保险	77,291.01	827,784.14	759,675.24	145,399.91
5. 生育保险	132,595.39	689,087.96	659,847.74	161,835.61
四、住房公积金	1,814,558.18	14,235,986.35	12,886,981.65	3,163,562.88
五、辞退福利	11,288.00	417,738.01	429,026.01	0.00
六、其他	15,759,697.09	3,649,306.01	4,820,340.53	14,588,662.57
企业年金	6,844.00	322,188.44	35,062.88	293,969.56
职工教育经费	7,928,256.11	1,320,670.86	1,726,990.68	7,521,936.29
工会经费	7,824,596.98	2,006,446.71	3,058,286.97	6,772,756.72
合计	80,708,244.03	145,588,657.35	185,097,871.61	41,199,029.77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属于托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41,199,029.77元，预计于下半年发放及缴纳。

2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7,403,060.96	-201,986,936.23
消费税	97,453.17	290,443.98
营业税	187,811.07	702,981.07
企业所得税	3,132,975.32	734,703.53
个人所得税	275,170.67	558,249.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7,157.21	1,408,330.07
房产税	5,605.26	346,314.94
教育费附加:	606,569.48	807,668.14
土地使用税:	39,732.74	1,843,238.73
资源税	34,023.62	34,023.62
契税	-	21,897.57
人民教育基金	114,241.75	171,437.01
其他	753,998.19	687,628.71
合计	<u>-51,258,322.48</u>	<u>-194,380,019.22</u>

25.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说明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98,250.00	44,250.00	未到付款期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771,769.26	5,068,676.99	未到付款期
合计	<u>8,170,019.26</u>	<u>5,112,926.99</u>	

26.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新疆奎屯创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	59,140.42	-
合计	<u>-</u>	<u>59,140.42</u>	<u>-</u>

27.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118,740,729.00	71,597,540.95
一至二年	15,894,790.33	19,455,912.38
二至三年	7,838,100.99	2,560,349.81
三年以上	16,767,991.21	23,990,403.63
合计	<u>159,241,611.53</u>	<u>117,604,206.77</u>

(2)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中包括本公司子公司遗留的改制职工安置费8,021,700.00元。

(3)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北京营销公司装修费及房租	9,333,925.38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9,326,936.23
子公司遗留改制职工安置费	8,021,700.00
海运费	5,636,419.84
番茄茄酱索赔款	5,542,011.80

(4) 期末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10,912.63	-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9,326,936.23	-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54,214.83	1,690,096.04
新疆生命红果蔬制品公司	44,151.69	306,999.01
中粮凯莱物业有限公司	-	124,017.93
<u>合计</u>	<u>9,736,215.38</u>	<u>2,121,112.98</u>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u>合计</u>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按借款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u>合计</u>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情况见本附注九、30、（2）。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币		本币	
					金额	利率 (%)	币种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	2008年8月11日	2010年10月14日	浮动利率	人民币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白糖期货远期合约公允价值	-	84,705,720.00
<u>合 计</u>	<u>二</u>	<u>84,705,720.00</u>

注：其他流动负债系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未平仓白糖期货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公司使用远期商品期货合约来规避因白糖价格变动导致的未来销售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公司签订的白糖期货远期合约符合套期会计的运用条件，属于现金流量套期。本期白糖期货远期合约产生浮动盈利，期末计入其他流动资产。

30. 长期借款

(1) 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u>合 计</u>	<u>20,000,000.00</u>	<u>20,000,000.00</u>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 (%)	币种	外币		利率 (%)	币种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州分行	2008/8/11	2011/10/14	浮动利率	人民币	-	20,000,000.00	浮动利率	人民币	-	20,000,000.00

注：以上借款抵押物为本公司下属奇台糖业分公司和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的机器设备。

31.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专项资金	3,600,000.00	-	-	-
<u>合 计</u>	<u>3,600,000.00</u>	<u>二</u>	<u>二</u>	<u>二</u>

32. 预计负债

(1) 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外提供担保	31,960,655.54		8,650,000.00	23,310,655.54
合计	31,960,655.54	=	8,650,000.00	23,310,655.54

(2) 具体项目情况

明细项目	年末余额	本年支付数
新疆德隆及德隆农牧业借款担保 注 1	12,900,000.00	-
生命红科技公司融资租赁款担保 注 2	7,740,655.54	-
新疆新欧奶业借款担保损失 注 3	2,670,000.00	-
合计	23,310,655.54	=

注 1: 1998 年 3 月新疆德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德隆）因使用芬兰政府贷款 260 万美元（实际取得借款 242.25 万美元）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转贷协议，并将该借款用于新疆德隆农牧业公司（以下简称德隆农牧业），该借款要求新疆德隆分十次偿还，偿还期限自 2002 年 3 月 31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为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上述贷款提供了担保，本公司 1999 年为自治区财政厅提供了 260 万美元的反担保。由于新疆德隆和德隆农牧业未能按期偿还应偿还贷款及利息，自治区财政厅履行担保责任后，于 2004 年 3 月 15 日将本公司和新疆德隆、德隆农牧业列为被告起诉至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德隆集团、德隆农牧业偿付其截至起诉日被扣担保本金人民币 3,852,508.57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315,520.33 元，共计人民币 4,168,028.90 元，并要求本公司履行反担保责任。由于该项担保已包含于《债务重组协议》的或有债务 50,075.00 万元中实施重组，根据《债务重组协议》本公司 2005 年度按照该项担保实际借款额的 60%（折合人民币 11,730,035.70 元）确认该项担保的损失并列入预计负债。2007 年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协商确认按借款合同金额 260 万美元的 60% 承担担保责任，根据相关协议，公司于 2007 年补提预计负债 1,169,964.30 元。目前公司针对此项担保正在与财政厅协商处理方案。

注 2: 2000 年 6 月 13 日，新疆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租赁”）同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命红科技”）签订了《买卖合同》和《融资租赁合同》，由金融租赁按照生命红科技的要求购买了年产 5000 吨番茄浓缩清汁设备生产线，租赁给生命红科技使用，设备生产线价值 1,176.00 万元，租期五年即合同签订日起至 2005 年 6 月 13 日。上述合同签订后金融租赁、生命红科技连同新疆德隆和本公司四方共同签订《协议书》，约定金融租赁与生命红科技解除上述《融资租赁合同》，截至协议书签订日生命红科技欠付金融租赁的租金、迟付租金罚息等共计 7,740,655.54 元直接变更为金融租赁债权，由生命红科技于 2003 年 12 月 30 日前付清；同时由新疆德隆和本公司对生命红科技偿还该笔欠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03 年初，本公司从生命红科技购买此生产线（作价 1,115.00 万元）投入到原子公司疆德斯公司使用，尚欠此设备款 407.00 万元未予支付。2005 年初，为抵扣生命红科技应付本

公司 2.2 亿元存单质押担保债务，本公司已将疆德斯公司应付生命红科技公司的 407.00 万元应付款扣减，由于德隆事件的爆发，直接债务人生命红科技及另一担保人新疆德隆已无偿还上述债务能力或无法承担连带责任，故本公司已于 2005 年度按照该事项可能产生的损失 7,740,655.54 元，计提了预计负债，本年度此事项未有新进展。

注 3:2003 年 12 月本公司为新疆新欧奶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昌吉州分行 445.00 万元借款提供了担保，该项担保包含于本公司《债务重组协议》的或有债务 50,075.00 万元中实施重组，根据《债务重组协议》本公司 2005 年度已按该项担保实际借款额的 60%（折合人民币 267 万元）确认该项担保的损失，并列入到预计负债中。2006 年 6 月 14 日新疆昌吉市人民法院下达了（2006）昌执字第 1491 号执行通知书要求新欧奶业公司及本公司偿付昌吉农行借款，本金及利息 496.80 万元，公证费及执行费 3.40 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此案处于中止状态。

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9,076,267.89	58,719,753.09
其中：科技项目经费	4,505,580.23	2,330,323.20
节能项目资金	3,523,733.33	3,353,463.30
污水处理项目补贴	37,687,803.31	39,528,747.51
引水工程补贴	753,666.77	770,666.75
土地出让金返还	12,241,373.96	12,736,552.33
土地契税返还	364,110.29	
<u>合计</u>	<u>59,076,267.89</u>	<u>58,719,753.09</u>

34. 股本

（1）按限售条件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数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股份总数	-	-	-	-	-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8,758,778.00	-	-	-	-318,758,778.00	-318,758,778.00	200,000,000.00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518,758,778.00	-	-	-	-318,758,778.00	-	200,000,0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4. 境外持股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二、无限制条件流通股							
份	486,845,448.00	-	-	-	318,758,778.00	318,758,778.00	805,604,226.00
1. 人民币普通股	486,845,448.00	-	-	-	318,758,778.00	-	805,604,226.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	-
4. 其他	-	-	-	-	-	-	-
股份合计	1,005,604,226.00	-	-	-	-	-	1,005,604,226.00

35.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51,792,818.61			1,251,792,818.61
其他资本公积	73,344,486.03	194,612,810.00	-	267,957,296.03
其中：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60,021,486.64			60,021,486.64
套期工具价值变动 注 1	-84,705,720.00	168,362,810.00		83,657,090.00
其他 注 2	98,028,719.39	26,250,000.00		124,278,719.39
合计	1,325,137,304.64	194,612,810.00	-	1,519,750,114.64

注 1：套期工具价值变动系公司本期白糖期货现金流量套期有效套期工具之远期商品合约浮动盈亏变动。

注 2：本期公司下属分、子公司收到国家预算内专项补助款计入资本公积（国有独享）。

36.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997,053.86	-	-	96,997,053.86
合计	96,997,053.86	-	-	96,997,053.86

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63,399,690.88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563,399,690.88	-
	81,353,214.4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156,918.33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6,595,986.97	-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67,108,168.19	1,357,934,327.06
其他业务收入	15,114,366.87	11,794,667.01
营业成本	900,334,171.27	967,540,073.9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1,366,604,443.72	970,212,987.86	1,387,023,982.46	991,032,362.60
小计	1,366,604,443.72	970,212,987.86	1,387,023,982.46	991,032,362.60
内部抵消	99,496,275.53	85,425,901.63	29,089,655.40	31,978,363.99
合计	1,267,108,168.19	884,787,086.23	1,357,934,327.06	959,053,998.6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番茄制品销售	738,445,275.81	527,664,272.88	785,230,809.38	468,234,422.05
甜菜制品销售	603,371,183.33	422,419,667.61	571,640,294.77	503,760,428.49
林果制品销售	23,036,648.31	18,713,802.01	30,001,794.31	18,827,956.22
农资产品销售	1,751,336.27	1,415,245.36	151,084.00	209,555.84
小计	1,366,604,443.72	970,212,987.86	1,387,023,982.46	991,032,362.60
内部抵消	99,496,275.53	85,425,901.63	29,089,655.40	31,978,363.99
合计	1,267,108,168.19	884,787,086.23	1,357,934,327.06	959,053,998.6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外	668,317,431.57	487,824,473.49	755,121,189.52	450,114,523.44
国内	698,287,012.15	482,388,514.37	631,902,792.94	540,917,839.16
小计	1,366,604,443.72	970,212,987.86	1,387,023,982.46	991,032,362.60
内部抵消	99,496,275.53	85,425,901.63	29,089,655.40	31,978,363.99
合计	1,267,108,168.19	884,787,086.23	1,357,934,327.06	959,053,998.6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92,396,559.80	7.21%
第二名	87,558,482.19	6.84%
第三名	50,277,475.14	3.93%
第四名	43,270,751.11	3.38%
第五名	31,533,356.87	2.46%
合计	305,036,625.11	23.82%

(6)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88,960,785.11 元，减少比例为 6.49%。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527,313.02	732,204.03	销售额的 5%
营业税	384,704.27	473,080.21	租赁和服务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3,966.40	5,227,327.54	应交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1,882,318.72	3,176,524.75	应交流转税额 3%
合计	5,948,302.41	9,609,136.53	-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计缴标准见本附注七、税项。

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96,686.40	4,176,964.02
合计	-2,796,686.40	4,176,964.02

(1)：本期远期外汇买卖合约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损益-1,472,589.42，详见本附注九、19。

(2)：本期公司的债务调期合约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损益-1,324,096.98，详见本附注十九、(一)。

41. 资产减值损失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坏账损失	7,955,714.07	2,363,849.86
2. 存货跌价损失	138,366.45	-9.87
合 计	8,094,080.52	2,363,839.99

42.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983,222.57	25,747,401.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47,700.5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53.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300,269.19	-2,663,061.63
合计	30,682,953.38	23,833,594.31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0,983,222.57	25,747,401.93	被投资单位利润较上期增加
合计	30,983,222.57	25,747,401.93	

(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43.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45,803.32	356,448.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45,803.32	356,448.5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900,000.00	-
-政府补助	2,336,503.18	11,216,617.78
解除担保收回	8,650,000.00	-
收违约金	529,022.00	-
其他	429,754.66	515,757.74
合计	16,091,083.16	12,088,824.09

注：公司原计入预计担保损失的865万元，因本期担保责任已解除，将预计负债转入营业外收入。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人才交流协会及外专局项目资金	266,000.00	-	-
优秀产品奖	195,000.00	-	-
专利实施项目资金	135,113.36	-	-
收到专项补助项目摊销	1,620,389.82	-	-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	-	-	-
民族贸易及民族用品生产贷款贴息	-	9,847,065.60	-
原料基地建设补贴	-	89,552.18	-
甜菜补贴款	-	1,000,000.00	-
其他零星政府补贴	120,000.00	280,000.00	-
合计	<u>2,336,503.18</u>	<u>11,216,617.78</u>	-

44. 营业外支出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78,619.46	191,764.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96,689.46	191,764.4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781,930.00	-
赔款支出	1,773,719.66	213,806.47
罚款支出	420,559.62	457,685.31
捐赠支出	54,500.00	63,157.35
存货报废	1,934,668.85	-
其他	306,509.07	1,603,023.55
合计	<u>7,068,576.66</u>	<u>2,529,437.08</u>

(2)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4,539,139.58 元，增加比例为 179.45%。主要系：(1) 本期公司转让原屯河灯塔涂料厂占用土地成本及税金等 1,781,930.00 元；(2) 产品赔款支出较上期增加 1,559,913.19 元；(3) 存货报废损失 1,934,668.85。

45. 所得税费用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909,739.61	46,136.47
递延所得税调整	-	-
合计	<u>4,909,739.61</u>	<u>46,136.47</u>

4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金 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81,353,214.42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扣除所得	-
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扣除所得	-
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
稀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81,353,214.42

(2) 计算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金 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005,604,226.00
加：本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05,604,226.00

(3)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金 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05,604,226.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05,604,226.00

47.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	—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	—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109,170,710.00	-20,568,190.00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59,192,100.00	1,136,000.00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小计	168,362,810.00	-21,704,190.00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5. 其他	—	—
减：与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	—
合计	<u>168,362,810.00</u>	<u>-21,704,190.00</u>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收回个人款	1,023,361.48
收回单位款	82,779,499.19
收银行存款利息	384,051.03
营业外收入	2,371,510.73
其他收入	23,294,200.30
合计	<u>109,852,622.73</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运费、销售代理费、港杂费用等	186,521,344.52
办公费用、差旅费、招待费用、个人往来款等	54,175,136.01
单位往来款	101,652,900.25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3,782,856.88
银行手续费	1,877,776.42
营业外支出	2,201,957.39
其他	22,819,217.13
合计	<u>373,031,188.60</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糖业节水项目资金	21,020,000.00
糖业脱硫项目资金	1,270,000.00
合计	22,290,000.00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303,956.96	163,433,143.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94,080.52	2,431,336.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3,267,545.30	126,975,331.89
无形资产摊销	3,706,894.77	3,481,541.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15,920.27	249,018.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38,322.42	-8,672,713.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96,686.40	-4,176,964.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323,231.90	48,041,572.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82,953.38	-23,833,59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165,752.80	322,971,175.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873,280.30	88,580,992.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201,700.39	160,452,220.00
其他	142,588,983.83	-69,041,94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770,197.04	810,891,116.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1,580,164.72	179,256,096.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151,434.31	196,533,163.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428,730.41	-17,277,067.4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41,580,164.72	179,256,096.45
其中：库存现金	59,534.47	92,78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1,146,617.91	178,756,041.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4,012.34	407,268.18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580,164.72	179,256,096.45

5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1) 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说明：

公司本期未发生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参见本附注四、23。

2、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北京	宁高宁	综合	312,230,000.00

接上表：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59.60	59.60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0110041-4

3、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相关信息参见本附注五、3。

4、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一、联营企业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昌吉	李凤春	水泥制品生产销售	350,000,000.00	49.00	49.00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782,348,945.84	1,188,327,321.74	594,021,624.10	397,759,045.14	64,669,466.05	联营企业	72233286-7

5、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25907745
中粮北海粮油工业（天津）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企业	60055726-7
中粮包装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83347763
新疆生命红果蔬制品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74221429-4
欧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
北京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40001293
大连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0485658X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10938634
中粮粮油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0114654-3
杭州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7929555
深圳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9018714-7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1093024-5
中粮凯莱物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1774420-X
三亚虹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6513579-4
中粮创新食品（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0006998-1
北京中粮龙泉山庄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0232674-9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1774420-x
凯莱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2591176-0
中国食品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
中粮江西天然五谷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
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20135049-6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7879526-5
中粮工业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0110550-6
中粮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63161852-8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1782523-7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1093459-6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0000145-7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71093062-4

6、关联方交易

(1) 购销交易、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粮凯莱物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费	市场价格	294,091.71	100.00	68,671.41	3.49
中粮北海粮油工业(天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流服务费	市场价格	—	—	702,307.33	100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及物业费	市场价格	733,105.48	100.00	1,899,851.21	96.51
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1,356,423.66	100.00	—	—
中粮包装天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格	3,567,728.31	19.43	4,547,631.26	100
深圳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包材	市场价格	296,904.85	100.00	—	—
中粮创新食品(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砂糖、番茄酱、林果	市场价格	622,660.96	0.05	858,808.68	0.07
欧华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番茄酱	市场价格	61,479,300.32	8.69	73,141,623.42	4.5
北京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砂糖	市场价格	—	—	3,808,944.44	0.32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砂糖	市场价格	36,801,278.75	5.30	38,396,877.78	3.22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鲜番茄	市场价格	—	—	3,218,521.77	1.12
中粮丰通(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砂糖	市场价格	142,250.00	0.00	—	—
北京中粮龙泉山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红素	市场价格	112,893.60	0.85	25,950.00	2.33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红素、糖、汁	市场价格	251,651.60	1.88	1,750.00	3.19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红素、汁	市场价格	217,076.00	1.63	—	—
杭州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红素	市场价格	99,512.00	0.75	—	—
凯莱大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	市场价格	1,970.00	0.01	—	—
中国食品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红素	市场价格	5,572.00	0.04	—	—
中粮江西天然五谷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红素	市场价格	20,798.00	0.16	—	—
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红素	市场价格	79,600.00	0.60	—	—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红素	市场价格	14,392.00	0.11	—	—
中粮工业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红素、汁	市场价格	2,760.00	0.02	—	—
中粮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红素、糖	市场价格	4,379,858.08	32.79	—	—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	市场价格	6,016.00	0.05	—	—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红素	市场价格	9,460.00	0.07	—	—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红素	市场价格	340.00	0.00	—	—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林果	市场价格	8,060.00	0.06	—	—

(2) 关联方托管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合同约定的年度托管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98,739,812.28	2008-8-28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	98,739,812.28	2008-8-28	未约定	1,454,326.10	销售收入的3%		

注：中粮集团将其持有的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中粮”）100%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公司按内蒙中粮主营业务收入的3%收取托管费。本期公司根据托管协议确认托管收入1,454,326.10元，托管费已全部结算完毕。

（3）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合同约定的年度租金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2,000,000.00	2010-1-1	2010-12-31	2,000,000.00	市场价格	-

根据公司与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有关土地租赁协议，公司将位于新疆昌吉市总面积483,181.10平方米的七宗土地，出租给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使用，租赁期为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租赁费用按市场价格约定为每年200万元。

（4）关联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3年3月1日	2015年3月1日	否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3年4月21日	2015年4月21日	否

注：2008年8月20日，本公司与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粮财务公司”）签定《授信协议》，协议约定，中粮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折合人民币捌亿元的授信额度，中粮财务公司可向本公司提供贷款、贸易融资和商业汇票承兑、保函等表外业务。在授信额度，本公司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但授信额度余额之和不得超过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本公司控股母公司中粮集团为此授信协议项下的所有债务提供保证，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到期之日起两年止。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10-3-1	2011-3-1	-
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0-4-21	2011-4-21	-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应收账款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0,264,803.00	-	3,284,245.00	-
应收账款	中粮创新食品（北京）有限公司	50,531.92	-	345,624.00	-
应收账款	欧华贸易有限公司	28,738,929.71	764,960.53	29,306,002.43	-
应收账款	北京中粮龙泉山庄有限公司	38,803.60	-	-	-
应收账款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10.00	-	-	-
应收账款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6,196.00	-	-	-
应收账款	杭州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94,520.00	-	-	-
应收账款	凯莱大酒店有限公司	1,970.00	-	-	-
应收账款	中粮江西天然五谷食品有限公司	398.00	-	-	-
应收账款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5,760.00	-	-	-
应收账款	中粮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2,138,628.90	-	-	-
应收账款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9,460.00	-	-	-
应收账款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340.00	-	-	-
其他应收款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	1,789,087.31	-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	-	37,684,991.13	-
预付账款	中粮包装天津有限公司	257,280.00	-	-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应付账款	中粮北海粮油工业（天津）有限公司	21,162.35	-	71,162.35	-
应付账款	中粮包装天津有限公司	399,183.82	-	399,183.82	-
应付账款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658,090.65	-	-	-
应付账款	深圳中粮包装有限公司	20,900.85	-	-	-
其他应付款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10,912.63	-	-	-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9,326,936.23	-	-	-
其他应付款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54,214.83	-	1,690,096.04	-
其他应付款	新疆生命红果蔬制品公司	44,151.69	-	306,999.01	-
其他应付款	中粮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124,017.93	-

十一、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信用担保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外信用担保共计人民币 4,069.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备注
新疆德隆集团公司、新疆德隆农牧业公司	2,150.00	1998.03.02—2002.09.01	已逾期
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74.06	2000.06.13—2003.12.12	已逾期
新疆新欧奶业发展有限公司	445.00	2003.12.23—2004.12.22	已逾期
昌吉州中级人民法院	700.00	2002.08.30—2003.08.29	已逾期
<u>合计</u>	<u>4,069.06</u>		

(2) 质押担保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为其他企业提供质押担保共计人民币1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借款金额	质押物	质押期间
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8,416.16万股法人股权（24.93%股权）	2002.06.26—2005.06.25

(3) 在上述担保事项中涉及诉讼的有：

1) 如本附注九、32注1所述，1998年3月新疆德隆因使用芬兰政府贷款260万美元（实际取得借款242.25万美元）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转贷协议，并将该借款用于德隆农牧业。该借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为进出口银行提供了担保，本公司1999年为自治区财政厅提供了260万美元的反担保。由于新疆德隆和德隆农牧业未能按期偿还应偿还贷款及利息，自治区财政厅履行担保责任后，于2004年3月15日将本公司和新疆德隆、德隆农牧业列为被告起诉至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德隆集团、德隆农牧业偿付其截至起诉日被扣担保本金人民币3,852,508.57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315,520.33元，共计人民币4,168,028.90元，并要求本公司履行反担保责任。本案目前处于中止审理状态，公司尚在与财政厅协商处理方案。

2) 如本附注九、32注3所述，2003年12月本公司为新疆新欧奶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昌吉州分行445万元借款提供了担保，该项担保包含于债务重组方案的或有债务50,075.00万元中实施重组，根据债务重组方案本公司上年度已按该项担保实际借款额的60%（折合人民币267万元）确认该项担保，并将确认的损失列入到预计负债中。2006年6月14日新疆昌吉市人民法院下达了（2006）昌执字第1491号执行通知书要求新欧奶业公司及本公司偿付昌吉农行借款本金及利息496.8万元，公证费及执行费3.4万元，截至目前此案尚未执行。

3) 本公司将持有的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8,416.16 万股法人股 (24.93% 股权) 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 10,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2004 年 8 月 4 日, 因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及时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起诉, 要求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清偿所欠借款一亿元本金及利息 103,264,904.16 元; 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质押担保责任; 同时两被告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及所有实现债权的费用。根据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2004 高民初字第 1039 号判决书裁定, 判决本公司对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债务按《质押合同》的约定, 以本公司持有的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8,416.16 万法人股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质押担保责任, 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质权后, 本公司有权向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 526,334.52 元由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负担。经本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该股权委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管理。

4)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为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生命红科技”) 及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三维矿业) 在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的借款分别提供了人民币 2.2 亿元和人民币 1.5 亿元的定期存单质押担保。受“德隆”事件影响,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为确保其贷款安全, 于 2004 年 5 月将本公司质押的人民币 3.7 亿元存款划转抵偿了该两公司的欠款, 本公司为此已承担了担保责任, 同时本公司将已扣划的人民币 3.7 亿元存款转列应收生命红科技、三维矿业往来 (其中生命红科技 2.2 亿元、三维矿业 1.5 亿元)。2004 年 6 月, 本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被告生命红科技、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德隆投资)、德隆集团、屯河集团、北京杰圣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四川嘉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人民币 1.9 亿元的担保金, 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2004) 新民二初字第 92-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 冻结生命红科技、德隆投资、德隆集团、屯河集团银行存款及其他财产人民币 1.9 亿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上述两家公司往来款人民币 365,923,130.26 元 (已冲抵应付生命红科技往来款 4,076,869.74 元), 本公司于 2004 年对上述应收款项按 30% 比例计提了人民币 109,776,939.08 元坏账准备, 2005 年对该应收款项补充计提坏账准备 256,146,191.18 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该应收款项累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365,923,130.26 元, 计提比例为 100%。

2、德隆系公司清算事项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6) 乌中民三破字第 2 号、(2006) 乌中民三破字第 3 号, 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0 月 26 日依法裁定宣告新疆德隆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屯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 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6 年 12 月 27 日签发的申报债权通知书、清偿债务通知书及偿还债务通知书, 公司正在清理核对与其债权、债务。本年度, 公司与屯河集团就历史遗留问题达成协议, 终结了与屯河集团的债权、债务关系, 详见本附注二十二、(二)。但公司与德隆系其他公司以前年度可能存在未知的关联往来或关联担保, 故上述公司的破产清算可能会对本公司产生一定的影响, 具体影响目前无法可靠预计。

十二、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企业合并

无

十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本期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十六、债务重组

公司本期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十七、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衍生金融资产	1,364.28	-1,364.28	83,657,090.00		83,657,090.00
金融资产小计	1,364.28	-1,364.28	83,657,090.00	-	83,657,090.00
金融负债	86,178,303.00	2,795,322.12	-84,705,720.00		4,267,905.12

十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 贷款和应收款	459,173,992.47	—	—	11,797,128.05	460,104,386.43
金融资产小计	<u>459,173,992.47</u>	<u>—</u>	<u>—</u>	<u>11,797,128.05</u>	<u>460,104,386.43</u>
金融负债	47,494,878.55	—	—	—	48,464,956.54

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 债务调期事项

2007年10月，本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项目贷款1.1亿元人民币，期限为4年，年利率7.65%。2007年12月20日，在人民币贷款利率连续多次上调的背景下，公司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出发与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签订代客债务调期交易协议，其核心条款为：本公司用在该行贷款1.1亿元作为初始名义本金，将2007年12月20日至2011年10月24日作为方案约定的计息期，在计息期内设定了一个包含 $USD\text{CMS}30 \geq 4.25\%$ 且 $USD6\text{MLIBOR} \leq 7\%$ 的区间结构，若未超出该区间，公司获得收益为：名义本金 $\times 7.65\% \times (N/M) \times \text{实际天数}/365$ （N为每个计息期内 $USD\text{CMS}30 \geq 4.25\%$ 且 $USD6\text{MLIBOR} \leq 7\%$ 的自然日天数；M为该计息期总自然日天数）。若方案存续期内，出现 $USD6\text{MLIBOR}$ 向上突破7%或美元 $\text{CMS}30$ 向下突破4.25%其中情况中的一种，则本公司承担的损失为：名义本金 $\times 7.25\% \times \text{实际天数}/365$ 。名义本金随公司分期还款递减，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归还本金8,000.00万元，剩余3,000.00万元将在剩余期间按合同约定时间偿还。

1、估值模型和参数

该笔交易主要可以拆分成一笔简单利率调期和一系列 $USD\text{CMS}30$ 与 $USD6\text{MLIBOR}$ 的数字期权（Digital Option）两部分，而该交易的价值主要取决于数字期权。

Black-Scholes Normal Model 是对 $USD\text{CMS}30$ 和 $USD6\text{MLIBOR}$ 的数字期权进行估值的模型之一。在模型计算中会涉及的相关参数包括：经过凸性调整后的 $USD\text{CMS}30$ 和 $USD6\text{MLIBOR}$ 远期曲线、执行价格在4.25%和4.15%的 $USD\text{CMS}30$ Black-Scholes 正态年化隐含波动率、执行价格在7.00%和7.10%的 $USD6\text{MLIBOR}$ Black-Scholes 正态年化隐含波动率、美元贴现因子以及人民币QUANTO调整。同时会使用到一些市场数据，如美元利率期货和美元调期利率。

2、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分析是在假设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对主要风险因素变化时市值重估变化的估计。

风险因素变化	市值重估变化
$USD\text{CMS}30$ 即期利率上升/下降 1bp	市值增加/减少约USD3,368.38
$USD6\text{MLIBOR}$ 上升/下降 1bp	市值增加/减少约USD29.29

3、市值重估

该笔交易本期转回以前年度损失446,219.19元，已计入本期投资收益。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上述估价模型计算的该笔交易的市值为USD-411,827.59元，折合人民币-2,796,679.98元，较年初减少1,324,096.98元，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324,096.98元。

（二）关于分、子公司及生产线停产

因产品市场需求原因，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英吉沙果业有限责任公司自成立以来连续亏损，2006年度起该公司停止生产经营。该公司2010年6月30日资产总额28.88万元，净资产-1,989.57万元，2010年1-6月亏损41.27万元。

二十、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23,823,861.50	68.11	29,720,130.73	13.28	217,749,197.06	73.08	27,679,339.34	12.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3,325,154.87	4.06	13,325,154.87	100.00	13,325,154.87	4.47	13,325,154.87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91,455,652.48	27.83	6,694,133.06	7.32	66,901,650.10	22.45	2,611,090.95	3.90
合计	328,604,668.85	100.00	49,739,418.66	15.14	297,976,002.03	100.00	43,615,585.16	11.17

(2) 期末应收账款前5名

应收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第一名	客户	53,562,118.91	注 1	16.30
第二名	客户	52,491,098.60	注 2	15.97
第三名	客户	19,191,441.29	一年以内	5.84
第四名	客户	14,866,013.54	注 3	4.52
第五名	客户	10,774,411.82	注 4	3.28
合计		150,885,084.16	=	45.92

注 1：期末位列公司应收账款第一名的客户欠款余额为 53,562,118.91 元，其中包括一至二年的欠款 9,588,066.39 元，其余 43,974,052.52 元账龄全部为一年以内。

注 2：期末位列公司应收账款第二名的客户欠款余额为 52,491,098.60 元，其中包括三年以上欠款 12,014,586.32 元，其余 40,476,512.28 元账龄全部在一年以内。

注 3：期末位列公司应收账款第四名的客户欠款余额为 14,866,013.54 元，其中包括一至二年的欠款 29,536.81 元，其余 14,836,476.73 元账龄全部在一年以内。

注 4：期末位列公司应收账款第五名的客户欠款余额为 10,774,411.82 元，其中包括一至二年的欠款 952,216.46 元，其余 9,822,195.36 元账龄全部在一年以内。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三年以上	13,325,154.87	100.00	13,325,154.87	100.00	13,325,154.87	100.00	13,325,154.87	100.00
合计	13,325,154.87	100.00	13,325,154.87	100.00	13,325,154.87	100.00	13,325,154.87	100.00

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账款，系公司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外的德隆系所属公司遗留欠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极小，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应收账款中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6,196.00	-	-	-
合计	16,196.00	=	=	=

(5)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欧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0,774,411.82	3.28
中粮创新食品（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50,531.92	0.02
合计		10,824,943.74	3.3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73,699,334.18	23.03	373,288,369.68	65.07	617,611,593.81	24.56	375,172,619.24	60.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2,264,764.58	0.49	12,264,764.58	100.00	12,913,193.36	0.51	12,913,193.36	100.00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904,854,996.20	76.48	9,419,465.63	0.49	1,884,372,870.35	74.93	9,324,971.61	0.49
合计	2,490,819,094.96	100.00	394,972,599.89	16.72	2,514,897,657.52	100.00	397,410,784.21	15.8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中粮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200,410,964.50	—	—	注1
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注2
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15,923,130.26	215,923,130.26	100.00	注3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7,365,239.42	7,365,239.42	100.00	注4
合计	573,699,334.18	373,288,369.68	60.75	

注1：与中粮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往来款，系本公司食糖期货业务远期商品合约保证金。期末经单项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且均为3个月以内款项，根据本公司会计政策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2：20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原关联公司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矿业公司”）在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的借款提供了人民币1.5亿元的定期存单质押担保。受“德隆”事件影响，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为确保其贷款安全，于2004年5月将本公司质押的人民币1.5亿元存款划转抵偿了该公司的欠款，本公司为此已承担了担保责任，故本公司将已扣划的人民币1.5亿元存款转列为应收三维矿业公司往来。三维矿业公司为德隆系公司，已由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托管，目前处于停业清理状态，已无偿还能力。本公司已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5亿元。

注3：20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原关联公司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命红科技公司”）在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的借款提供了人民币2.2亿元的定期存单质押担保。受“德隆”事件影响，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为确保其贷款安全，于2004年5月将本公司质押的人民币2.2亿元存款划转抵偿了该公司的欠款，本公司为此已承担了担保责任，故本公司将已扣划的人民币2.2亿元存款扣除应付其款项后的余额215,923,130.26元列入应收生命红科技公司。生命红科技公司为德隆系壳公司，已由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托管，目前处于停业清理状态，剔除不良资产后，账面实已资不抵债，无偿还能力。本公司已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15,923,130.26元。

注4：新疆金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系德隆系企业，目前处于停业清理状态，已无偿还能力。本公司已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7,365,239.42元。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三年以上	12,264,764.58	100.00	12,264,764.58	100.00	12,913,193.36	100.00	12,913,193.36	100.00
合计	12,264,764.58	100.00	12,264,764.58	100.00	12,913,193.36	100.00	12,913,193.36	100.00

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公司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外的德隆系所属公司遗留欠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极小，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新疆生命红科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原大股东所属公司	215,923,130.26	三年以上	10.3
中粮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200,410,964.50	三个月以内	9.56
新疆三维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大股东所属公司	150,000,000.00	三年以上	7.16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9,326,936.23	三个月以内	0.45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原大股东所属公司	7,365,239.42	三年以上	0.35
合计	-	583,026,270.41	-	27.82

(6)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42,560,787.73	5.72
中粮屯河奎屯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333,509.20	0.33
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0,655,275.88	1.63
中粮屯河种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9,300,622.65	1.98
中粮屯河和田果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2,327,122.34	0.90
中粮屯河英吉沙果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0,864,769.94	0.84
中粮屯河阿克苏果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8,189,067.17	1.13
中粮屯河新源糖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0,698,502.77	3.24
中粮屯河五原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29,309,094.17	5.19
内蒙古河套沃得瑞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2,891,926.87	2.52
中粮屯河廊坊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29,317,254.30	5.19
中粮屯河新宁糖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5,860,776.88	2.24
中粮屯河博州糖业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0,631,476.81	1.63
中粮屯河伊犁糖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8,433,538.63	0.74
中粮屯河朔州糖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20,750,751.22	8.86
中粮屯河拜城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36,708,162.42	5.49
中粮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本公司子公司	12,300,467.40	0.49
中粮屯河乌什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4,943,200.43	2.61
中粮屯河高新农业示范基地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2,597,853.66	2.91
中粮屯河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87,011,374.77	11.5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中粮屯河惠农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57,283,043.28	6.31
中粮屯河磴口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6,455,494.74	0.66
中粮屯河焉耆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0,775,492.41	1.24
中粮屯河塔城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225,344.48	0.21
乌苏古尔图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2,519,520.71	1.71
中粮屯河(北京)营销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1,864,826.04	0.48
<u>合计</u>	<u>-</u>	<u>1,887,809,256.90</u>	<u>75.79</u>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账面 金额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71,500,000.00	255,654,345.89	30,983,222.57	-	286,637,568.46
中粮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中心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	-	500,000.00
昌吉回族自治州力源新饲料有限责任 公司	成本法	4,728,110.53	4,728,110.53	-	-	4,728,110.53
中粮屯河种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00,000.00	5,400,000.00	-	-	5,400,000.00
中粮屯河廊坊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00,000.00	9,500,000.00	-	-	9,500,000.00
中粮屯河五原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中粮屯河拜城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中粮屯河乌什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中粮屯河高新农业示范基地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中粮屯河惠农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中粮屯河奎屯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770,000.00	19,770,000.00	-	-	19,770,000.00
中粮屯河和田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9,800,000.00	19,800,000.00	-	-	19,800,000.00
中粮屯河伊犁新宁糖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474,243.12	21,474,243.12	-	-	21,474,243.12
中粮屯河阿克苏果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750,000.00	23,750,000.00	-	-	23,750,000.00
内蒙古河套沃德瑞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朔州中粮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5,108,499.19	35,108,499.19	-	-	35,108,499.19
内蒙古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6,000,000.00	36,000,000.00	-	-	36,000,000.00
中粮屯河新源糖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中粮屯河张掖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45,000,000.00	-	-	45,000,000.00
中粮屯河喀什果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000,000.00	48,000,000.00	-	-	48,000,000.00
中粮屯河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金额
中粮屯河博州糖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68,639,164.50	52,040,096.84	-	-	52,040,096.84
中粮屯河伊犁糖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1,783,605.03	121,783,605.03	-	-	121,783,605.03
乌苏古尔图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350,000.00	49,350,000.00	-	-	49,350,000.00
中粮屯河磴口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中粮屯河塔城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中粮屯河(北京)营销公司	成本法	2,990,000.00	2,990,000.00	-	-	2,990,000.00
中粮屯河焉耆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	-	5,000,000.00
新疆生命红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6,831,646.54	6,831,646.54	-	-	6,831,646.54
吉尔吉斯疆德斯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36,832,954.25	-	-	36,832,954.25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公司	成本法	114,612,585.65	225,209,430.17	-	-	225,209,430.17
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4,548,677.05	109,753,720.32	-	-	109,753,720.32
新疆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中心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	100,000.00
合计		1,139,386,531.61	1,319,576,651.88	30,983,222.57	-	1,350,559,874.45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	-	-	-
中粮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中心	100.00	100.00	-	-	-	-
昌吉回族自治州力源新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注1	64.83	64.83	-	4,728,110.53	-	-
中粮屯河种业有限公司	90.00	90.00	-	-	-	-
中粮屯河廊坊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95.00	95.00	-	-	-	-
中粮屯河五原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拜城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乌什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高新农业示范基地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惠农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奎屯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98.85	98.85	-	-	-	-
中粮屯河和田有限责任公司	99.00	99.00	-	-	-	-
中粮屯河伊犁新宁糖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阿克苏果业有限公司	95.00	95.00	-	-	-	-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的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内蒙古河套沃德瑞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40.00	40.00	-	-	-	-
朔州中粮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	-	-	-
内蒙古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60.00	60.00	-	-	-	-
中粮屯河新源糖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张掖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91.84	91.84	-	-	-	-
中粮屯河喀什果业有限公司	96.00	96.00	-	-	-	-
中粮屯河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博州糖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伊犁糖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乌苏古尔图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	96.55	96.55	-	-	-	-
中粮屯河磴口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塔城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北京）营销公司	100.00	100.00	-	-	-	-
中粮屯河焉耆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新疆生命红果蔬制品有限公司	14.00	14.00	-	-	-	-
吉尔吉斯疆德斯公司	100.00	-	参见注九、10、（1）注2	30,832,954.25	-	-
新疆金新信托投资公司	24.93	24.93	-	225,209,430.17	-	-
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50	20.50	-	109,753,720.32	-	-
新疆屯河加工番茄工程技术中心	20.00	20.00	-	-	-	-
合计	-	-	-	370,524,215.27	-	-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情况。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44,576,927.86	649,507,957.02
其他业务收入	9,285,031.53	6,553,074.55
营业成本	468,883,599.54	463,435,052.8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644,576,927.86	459,288,200.25	649,507,957.02	458,444,734.26
合计	644,576,927.86	459,288,200.25	649,507,957.02	458,444,734.26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番茄制品销售	406,700,831.62	278,051,869.87	387,899,256.27	219,359,167.66
甜菜制品销售	253,980,656.18	201,120,080.92	261,608,700.75	245,121,074.33
小计	660,681,487.80	479,171,950.79	649,507,957.02	464,480,241.99
内部抵消	16,104,559.94	19,883,750.54		6,035,507.73
合计	644,576,927.86	459,288,200.25	649,507,957.02	458,444,734.26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外	378,832,585.18	266,532,081.58	352,316,830.29	200,788,503.61
国内	281,848,902.62	212,639,869.21	297,191,126.73	263,691,738.38
小计	660,681,487.80	479,171,950.79	649,507,957.02	464,480,241.99
内部抵消	16,104,559.94	19,883,750.54		6,035,507.73
合计	644,576,927.86	459,288,200.25	649,507,957.02	458,444,734.26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92,396,559.80	7.21%
第二名	87,558,482.19	6.84%
第三名	50,277,475.14	3.93%
第四名	43,270,751.11	3.38%
第五名	31,533,356.87	2.46%
<u>合计</u>	<u>305,036,625.11</u>	<u>23.82%</u>

5. 投资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投资收益明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29,122.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983,222.57	25,747,401.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5,950.00	
其他	-446,219.19	-2,661,508.21
<u>合计</u>	<u>30,682,953.38</u>	<u>29,315,016.03</u>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内蒙古屯河河套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6,229,122.31	本期未分红
合计	-	6,229,122.31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0,983,222.57	25,747,401.93	被投资单位利润高于上期
合计	30,983,222.57	25,747,401.93	

(4)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161,690.86	115,502,354.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12,129.48	1,355,833.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850,569.07	60,357,640.41
无形资产摊销	2,118,701.98	1,954,310.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5,410.50	57,85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02,412.94	-8,926,567.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60,255.26	7,201,303.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82,953.38	-29,315,01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840,932.36	77,358,615.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289,509.03	186,321,823.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433,346.21	21,029,448.59
其他	254,101,921.46	274,738,79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173,389.41	707,636,387.0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5,512,399.27	173,911,707.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296,742.00	192,907,185.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215,657.27	-18,995,477.55

二十一、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0,351.65	-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6,503.18	-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 债务重组损益	-	-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650,000.00	因担保解除，预计负债转收入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8,252.34	-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4,348.33	-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22) 所得税影响额	-332,178.95	-
(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429.29	-
<u>合计</u>	<u>7,292,862.40</u>	<u>=</u>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9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	0.07	0.07

二十二、比较数据

本公司财务报表中部分比较数据已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列报要求进行了重述。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郑弘波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16日